

公司代码：603105

公司简称：芯能科技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炫丽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因存在不确定性因素，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详细描述，敬请投资者查阅。

十一、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6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42

第八节 财务报告4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董事长签名、公司盖章的年报报告文本。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本期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本公司、芯能科技	指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中国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EPC	指	设计-采购-建设，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正达经编	指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股东
乾潮投资	指	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股东
黄山芯能	指	黄山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芯能贸易	指	海宁芯能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宁茂隆	指	海宁茂隆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桐乡科联	指	桐乡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温岭芯能	指	温岭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兴科洁	指	嘉兴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门智睿	指	三门智睿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芯能惠民	指	浙江芯能惠民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芯豪	指	浙江芯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投项目	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 兆瓦等于 1000 千瓦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 吉瓦等于 1000 兆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芯能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Sunoren Solar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UNOR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利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健	董雄才
联系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施带路23号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施带路23号
电话	0573-87393016	0573-87393016
传真	0573-87393031	0573-87393031
电子信箱	xnkj@sunorensolar.com	xnkj@sunorensolar.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施带路 23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8年7月，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址为：浙江省海宁市皮都路9号。2025年9月，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施带路23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施带路2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400
公司网址	www.sunorensolar.com
电子信箱	xnkj@sunorensolar.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芯能科技	603105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3,633,351.73	363,060,120.79	-10.86
利润总额	40,398,923.27	125,575,618.33	-6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34,134.82	105,345,298.27	-7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6,104,678.29	103,389,302.75	-7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19,160.01	109,814,999.34	-10.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99,930,725.02	2,275,789,424.54	-3.33

总资产	4,457,509,417.17	4,521,702,468.78	-1.42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76.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76.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	0.21	-76.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4.73	减少3.6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14	4.64	减少3.5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99,389.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97,951.7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11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5,712.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05.31	
合计	-1,970,543.4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光伏产业，所在行业细分领域是分布式光伏领域，且公司聚焦的是“自发自用、余电

上网”工商业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投资运营，区别于“全额上网”分布式光伏电站。工商业屋顶分布式光伏的主要特点是利用分散闲置的屋顶资源建设电站，实现光能与电能的转化，具备清洁环保、所发电量就地消纳等优点，在给公司提供稳定的发电收入的同时也能满足屋顶资源业主部分用电需求并降低其用电成本，实现公司与屋顶资源业主之间的互利共赢。当前光伏行业整体发展呈现以下趋势和特点：

（一）行业整体情况

1、双碳战略持续推进，光伏长期成长逻辑稳固，行业由高速抢装转入结构调整与理性增长阶段

在“双碳”战略的引领下，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是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的核心路径。我国能源体系仍呈现“偏煤、偏重、偏紧”的阶段性特征，煤电等化石能源由传统主力供电电源逐步转向基础性调节支撑电源；风光发电等非化石能源电力正有序替代传统燃煤电力，推动我国能源体系发生根本性变革。截至2026年6月底，我国燃煤发电装机容量约1275GW，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的比重为49.7%，半年发电量占比首次低于50%，成为我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取得突破性进展的重要标志。在此进程中，光伏发电已从能源消费的增量补充，跃升为电力供给主体增量支柱，在能源转型过程中发挥主导性作用。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26年6月，我国光伏与风电合计装机容量已达1951GW，约占全国电力总装机的48.3%，其中光伏装机容量累计约1274GW，与燃煤发电装机基本持平。虽然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已从2020年的16%提升至2025年的20%以上，其中风光发电是推动这一增长的核心力量。但从静态占比来看，化石能源消费仍占近八成，仍是能源消费的主导，为达成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25%的目标，我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仍需稳步攻坚，未来增长潜力巨大。

2026年上半年，行业发展节奏有所调整，受前期“机制电价”政策的影响，集中抢装后项目储备阶段性回落，叠加产业链产能扩张、市场供给充足，组件价格维持低位区间，下游项目投资收益水平有所分化。同时新能源消纳呈现区域分化特征，西北集中式光伏区域消纳压力有所增加，行业发展由高速规模扩张逐步转向提质增效、择优开发的理性阶段。

2、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持续深化，源网荷储协同推进有序落地，但光储协同增效仍受结构与机制约束

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核心是打破源、网、荷、储各环节壁垒，构建深度协同的运行体系。当前新能源正加速向主体能源转型，而化石能源逐步向基础性、调节性电源转型，为新能源并网运行提供辅助支撑，形成“优先以新能源满足新增用电需求并逐步替代存量化石能源”的能源生产消费格局。在各类新能源中，光伏、风电以其安全可靠、建设资源丰富、建设周期短、相关产业链完整、技术成熟等诸多优势承担着新能源规模增长的主要任务。2026年1-6月，全国风电、光伏合计新增装机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比重近70%，是推动电源侧结构转型的绝对主力。随着风光装机规模与发电量持续提升，全社会用电需求刚性增长，发电侧出力不稳定与用电侧峰谷差已成为电力系统稳定运行的主要挑战，源网荷储一体化是核心破局路径。新型储能作为贯穿全环节的关键调节资源，可联动新能源发挥调峰调频、平抑波动等灵活调节作用，既是完善新能源消纳体系的核心抓手，也是推动源网荷储全环节协同发力的关键支撑。

目前行业光储协同发展仍处于持续完善阶段，国内储能装机以电源侧、电网侧大型储能项目为主，工商业用户侧储能配套规模相对不足，与分布式光伏就近消纳、就近调节的适配性有待提升。随着电力市场化持续推进，部分区域峰谷价差有所收窄，传统工商业储能套利模式收益空间发生变化；现货交易、电网辅助服务、虚拟电厂聚合等多元化收益模式仍在试点培育，各地规则标准尚未完全统一，光储协同的综合价值仍在逐步释放过程中。

3、新能源电价市场化改革全面落地，行业进入市场驱动阶段，项目收益不确定性增加

国内新能源电价市场化改革全面落地，行业发展由传统政策兜底模式全面转向市场化驱动模式。2025年2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文件指出2025年6月1日后并网的光伏、风力发电项目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上网电价通过市场交易形成，引入可持续发展价格结算机制作为过渡保障，构建起“双轨并行、渐进过渡”的市场化转型路径，推动发电侧向完全市场化稳步迈进。2026年3月，《电力中长期市场基本规则》正式实施，对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的经营主体，不再人为规定分时电价水平和时段，将价格形成权交还市场。政策发布后，辽宁、陕西、湖北等多地随即在2026年电力交易方案中落地取消行政峰谷分时电价政策，有效激活了用户侧可调节负荷、虚拟电厂等资源的参与潜力。两项政策前后衔接、相互支撑，分别从发电侧与用户侧两端同步发力，构建起发用联动、全链条贯通的市场化改革闭环。

在此基础上，部分新能源渗透率较高的省份进一步结合本地供需格局细化电价机制。2026年5月，浙江省发布《关于优化工商业分时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于7月1日正式实施。政策取消上午高峰时段、延长午间低谷3小时，旨在缓解系统负荷与光伏出力曲线的供需错配问题，通过价格信号引导负荷转移、提升新能源消纳水平，是新能源高渗透率地区推进电力市场化改革的重要实践；但该调整也在客观上改变了分布式光伏自发自用的收益结构，在光伏出力集中的时段，电力供给相对充裕，现货电价易出现阶

阶段性低位，余电上网电价亦存在波动，进而放大了项目收益的不确定性；部分省份优化电价时段划分后，项目自发自用节电收益区域分化明显，对企业项目研判、精细化电力交易运营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4、配电网承载能力短期承压，主配微协同新型电网建设提速

2025年国内风光装机总量历史性超越火电，新能源高渗透率倒逼电网体系持续升级。国家明确2030年主配微协同新型电网建设目标，国家电网“十五五”期间加大电网投资力度，重点推进配网改造、配变扩容与智能化升级，长期将有效提升新能源并网承载与消纳能力。从现阶段来看，配电网承载能力仍是影响分布式光伏规模化落地的关键因素，东中部开发成熟区域部分台区配变容量趋于饱和，并网接入空间受限。配网改造工程流程环节较多、建设周期较长，电网配套建设节奏无法满足分布式光伏快速扩张的需求。同时主配微协同调度、智能微网自治运行等技术仍以试点示范为主，全网规模化协同运行体系仍在建设完善中，区域电网承载能力不均衡的现状短期客观存在。随着后续新型电网配套体系不断完善，分布式光伏的申报、建设节奏将与电网接纳能力更加匹配。

5、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回归就近消纳本源，行业加速优胜劣汰，东中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业务发展受益

随着行业规范政策相继落地，国内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逐步告别早期粗放式扩张模式，回归就近开发、就近消纳的发展定位，相关政策明确大型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原则上采用全额自发自用模式，一般工商业项目可选择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引导行业回归就近消纳的本源；同时为进一步释放园区集中负荷区域开发潜力，2026年5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出台《关于有序推动多用户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在原有单用户绿电直连基础上推出多用户直连模式，严格落实“以荷定源”核心原则，明确新能源发电项目满足自发自用电量占比不低于30%（2030年前不低于35%）等条件后，可通过专用线路、变电设施为多户工商业用户直供绿电，实现电量精准溯源与分配，为产业集群、工业园区场景下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开发打通制度壁垒；地方层面，《浙江省工业领域光伏开发建设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十五五（2026-2030年）期间，全省新建工业厂房具备安装条件的可利用屋顶光伏安装比例达到100%，存量工业厂房按照“能装尽装”原则推进光伏改造，全省工业领域力争新增光伏装机10GW；结合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五五”规划》部署，中东南部被明确划定为工商业分布式新能源开发的重点区域，在上述政策体系引导规范下，行业进入加速洗牌阶段，重规模、轻消纳、依赖政策套利的低效投资主体将逐步出清或被迫转型，而深耕优质项目开发、注重负荷精准匹配、具备精细化运营能力的市场主体，则能够依托东中部持续增长的工商业用电需求，凭借在项目资源筛选、系统集成优化以及运维管理创新等方面的积淀，进一步巩固自身在区域市场的领先地位。

6、工商业储能收益模式持续拓展，但短期盈利稳定性偏弱，规模化放量保持平稳

电力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推动工商业储能收益结构持续优化，由传统单一峰谷价差套利，逐步拓展至电力现货交易、电网辅助服务、需量管理、虚拟电厂聚合等多元渠道。多元收益体系进一步拓宽了储能项目的盈利边界，但目前各类市场化收益机制仍处于完善阶段，各地交易规则、补偿标准、结算机制尚未完全统一，收益稳定性存在区域差异。成本端方面，电芯为储能系统核心成本构成，锂资源价格存在周期性波动，新型储能技术规模化应用仍需时间，储能系统度电成本下行节奏相对平缓，叠加并网、运维等配套成本，现阶段工商业储能投资性价比呈现分化特征。整体来看，工商业储能长期市场空间广阔，现阶段受机制完善、成本优化进度影响，规模化放量保持平稳节奏。

7、能耗双控转向碳排放双控，碳资产价值稳步释放，行业收益结构更趋多元

国内能耗管控机制逐步由能耗双控转向碳排放双控，绿电、绿证成为重点行业碳排放核算、绿电消纳考核的重要依据，政策持续刚性引导高耗能行业提升绿电消费比例，国内绿电绿证体系稳步对接国际碳核算规则。2025年国内绿证市场交易规模显著增长，市场价值与资产属性持续凸显，有效增厚分布式光伏项目综合收益。进入2026年，随着光伏装机稳步增长，绿证供给持续释放，叠加市场需求随工业生产节奏波动，绿证价格由单边上行转为区间波动，收益稳定性有所变化。同时国内碳核算机制与国际碳关税政策的互认细则仍在完善过程中，中小分布式项目绿证市场化溢价能力相对有限。长期来看，碳减排、绿色用能的政策趋势明确，光伏碳资产增值空间可期，短期市场则处于动态平衡与理性调整阶段。

总体来看，光伏行业长期向好的发展逻辑未发生改变，能源转型、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全社会用电刚性增长的底层支撑持续稳固。与此同时，行业发展阶段已发生明显变化，由政策驱动的高速扩张期，进入市场化机制完善、结构持续优化、质量稳步提升的调整发展阶段。现阶段行业面临装机节奏放缓、区域消纳分化、项目收益市场化波动、电网配套约束等阶段性特征，行业竞争由单纯规模扩张，逐步转向资源获取、系统集成、精细化运营、综合能源服务与碳资产管理的综合能力竞争，行业集中度稳步提升，具备综合竞争优势的头部企业有望持续受益于行业高质量发展进程。

8、人工智能与算力爆发带来电力需求结构性增量，算电协同打开行业新空间

随着大模型训练、AI 推理、云计算、超算中心等数字产业快速扩张，人工智能与算力产业进入规模化建设周期，数据中心、智算中心、超算中心用电规模持续攀升，成为全社会电力需求增长的核心增量来源，带动电力消费结构发生显著变化，也为分布式光伏行业创造广阔市场空间。算力基础设施具备高能耗、长时运行、负荷稳定的用电特征，不同于传统工业、居民用电的季节性、昼夜性波动。通用智算机柜、GPU 集群常年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单台高功率 AI 服务器能耗远高于传统 IT 设备；大规模智算集群落地后，区域基础电力负荷显著抬升。当前多地规划建设大型智算枢纽、算力产业园，新建算力项目对可靠、低成本绿色电力的需求持续提升，催生大量就近配套分布式光伏、储能一体化项目。

算力产业的布局特征同样适配分布式光伏开发模式。大量智算中心、数据中心选址于产业园区、经开区，厂区屋顶、配套停车场、闲置空地资源充足，具备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BIPV 光伏建筑一体化、园区地面分布式电站的良好条件。采用“分布式光伏+储能+算力负荷”源网荷储一体化模式，落地算电协同、绿电直连实施路径，一方面可以实现绿电就地生产、就地消纳，减少远距离输电损耗，缓解区域配电网扩容压力；另一方面通过储能平抑光伏发电昼夜波动，保障算力负荷不间断供电，改善算力项目用电稳定性，契合算力基础设施对供电可靠性的严苛要求。

从产业链协同角度，算力与 AI 产业不仅拉动电力总量需求，还带动虚拟电厂、智能配电、光伏智能化运维等配套技术升级。依托 AI 算法可优化分布式光伏出力预测、储能调度策略，提升电站发电效率与自发自用比例；分布式光伏电站产生的绿电、绿证，又可用于算力企业完成碳中和披露、满足客户 ESG 合规要求，形成双向协同的产业闭环。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分布式光伏为核心的清洁能源服务商，主营业务包括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光伏电站 EPC（资源开发+EPC+运维）、光伏产品生产销售、储能（工商业储能+储能产品）以及充电桩投资运营，其中以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为主。

1、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

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主要是自持并运营分布式光伏电站，通过销售电站所发电量，从中获得稳定的发电收入。公司与屋顶资源业主签订能源管理合同，根据“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原则，以业主需求为导向，在电站建成运营后，所发电量优先供应屋顶资源业主使用，采用固定折扣模式或固定电价模式结算电费或者支付屋顶资源业主一定的租赁费用。若电站所发电量供屋顶资源业主使用后尚有余电，则余电全额上网。其中，按照设计、施工和安装方式的不同，分为 BAPV（在现有建筑上安装光伏组件）与 BIPV（光伏建筑一体化）两种形式，以上两种形式皆是利用屋顶资源开发分布式光伏电站实现光伏发电。在公司的自持电站中，BAPV 数量及装机规模相较 BIPV 占比较高。自 2017 年至今，公司累计已建成、并网 BIPV 项目装机规模超 110MW，具备成熟的 BIPV 方案实施经验。

分布式光伏电站按应用场景，可细分为工商业屋顶光伏、渔光互补光伏、农光互补光伏、林光互补光伏、户用光伏等类型光伏电站。按消纳模式可分为“全额上网”与“自发自用，余电上网”两种模式。渔光、农光、林光、户用光伏等分布式电站就地消纳能力有限，自发自用比例较低，其运营模式与全额上网电站基本相近。公司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绝大部分为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的工商业分布式电站，与工商业屋顶资源业主（用电方）结算光伏电费主要分为两种模式：一是固定折扣模式，该模式电费收入=屋顶资源业主自用电量×业主大工业实时电价×折扣+余电上网电量×上网电价。二是固定电价模式，即采用固定的度电价格收取光伏电费。“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工商业分布式电站具有以下显著特点：

（1）盈利能力较强，电费现金流持续、回款可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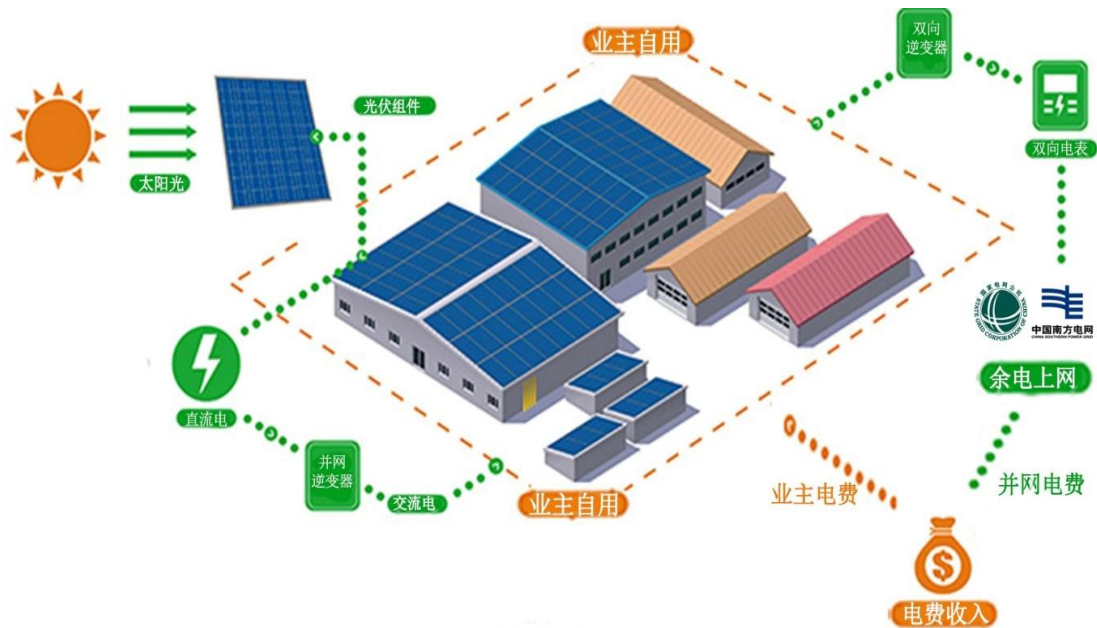
采用固定折扣模式结算的电站，由于“自用”部分电费参照大工业电价结算，与大工业电价具备同步变动的特点，因此电费收入及利润具备较强弹性。采用固定电价模式结算的电站，度电价格保持稳定，不受大工业电价波动影响，故电费收入与利润确定性较强，可规避电价波动带来的收益风险。公司综合考量电站投资成本、大工业电价水平及变动趋势，在确保合理利润率与充足安全垫的前提下，结合历史运营经验，与用电业主协商并确定具体结算模式，实现双方的合作共赢。两种结算模式下，“自用”部分度电价格均高于上网电价（电力市场化交易电价），电站综合度电收入显著高于全额上网电站，投资回报水平更优，盈利能力较强。在用电业主经营及信用状况正常的情况下，电站可实现持续稳定发电，按月完成电费结算与回款，电费现金流持续性强、回款安全性高。

（2）资源质量要求较高，开发难度较大

在筛选屋顶资源时，既要对面情况、屋顶承重等有所要求，又要对屋顶资源业主的用电量、信用情况、经营情况有所要求，以保证高自用比例及电费的稳定收取，对屋顶资源的质量要求较高，屋顶资源开发难度较大，相对“全额上网”来说，较不易实现电站规模的快速扩张。

（3）客户粘性强，可深度挖掘资源价值

光伏电站依托于屋顶资源业主的工商业屋顶建设，需根据业主需求及条件量身设计电站，电站建成后所发电量“自用”部分电费向屋顶资源业主持续收取 20 年，具有极强的客户黏性，融洽、紧密的合作关系能为后续拓展充电桩、工商业储能等分布式新应用提供业务空间，实现资源价值的深度挖掘，其他参与者、竞争者不易介入。



公司自持“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营示意图

2、光伏电站 EPC 业务（资源开发+EPC+运维）

光伏电站 EPC 业务主要包括以下三项子业务：一是 EPC 业务，电站投资方负责提供建设光伏电站的所需资源及所需资金，公司根据投资方需求提供 EPC 服务实现收入，EPC 承包范围可涵盖屋顶整理、电站设计、施工安装、自产组件供应、配件采购、试运行、并网支持等多环节，以快速度、高质量地完成工程实施并交付电站；二是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业务，该业务与 EPC 业务不同之处在于屋顶资源由公司开发，通过工程实施并交付电站，以“组件+服务”的形式实现收入。在每年屋顶资源开发能力有限的情况下，公司所获取的优质屋顶资源优先用于建设自持电站，在满足自持电站业务需求前提下，若有余力将合理发展此项业务；三是电站运维业务，公司通过多年的电站运维积累，已具备成熟的运维体系、丰富的运维经验，能够为电站持有方提供专业化、精细化的运维服务实现运维收入。

3、光伏产品业务

光伏产品业务主要为光伏组件的生产销售。公司组件生产规模较小，其定位是在优先满足电站业务对光伏组件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市场行情及订单情况生产销售光伏组件。同时公司视收益情况开展电池片等光伏产品相关的贸易业务。

4、储能业务

储能业务主要分为工商业储能和储能产品两项子业务。工商业储能业务主要指工商业储能系统的投资运营或者 EPC 服务。目前仍处在单点布局逐步推进的状态，采取成熟一个推进一个的业务策略，当前收入体量仍然较小。储能产品业务主要指户用储能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共有离网储能逆变器、混合储能逆变器（并离网）和储能系统（以逆变器为核心、配套光伏组件与储能电池的一体化能源解决方案）三大产品线，已完成核心产品线的技术迭代、功能优化与产品定型，通过美国 FCC、欧盟 CE 等主流市场准入认证，具备规模化量产与市场化销售条件，目前已迈入商业化运营阶段；同时正推进大功率三相、裂相逆变器研发，以进一步完善产品矩阵。

5、充电桩业务

充电桩业务主要为充电桩的投资运营。主要依托现有分布式光伏屋顶资源企业主，在业主产业园区及网点投资、铺设并持有、运营直流快充充电桩。充电桩对外部运营车辆及企业员工提供充电服务，并根据电网购电价格向电动车主收取相应的充电电费及服务费。当前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按照“收益优先，稳步推进”的原则，充分利用自身优势，稳健发展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6年上半年，光伏行业延续结构性调整态势，在供给出清、价格筑底、竞争重构的转型背景下，行业整体呈现出“制造端加速整合、应用端结构优化、出口市场重塑、技术迭代深化”的鲜明特征。受动力煤价格回落带动火电成本中枢下移、多地工商业峰谷电价机制优化调整等市场与政策因素共同影响，叠加新能源装机规模持续释放、电力供需格局从紧平衡转向整体宽松，使得国内大工业电价、光伏余电上网电价出现回落，光伏运营端普遍面临发电收益收窄、新项目收益不确定性增加的压力，行业发展逐步从规模扩张转向效益优先的高质量发展阶段。面对行业深刻变革与短期经营压力，公司坚定贯彻“夯实自持分布式电站业务，紧跟产品技术发展，依托主业优势探索新增长”的核心发展战略，坚持“质量优先、效益为先”的发展原则，审慎推进新增电站项目布局，持续巩固存量电站运营效率。尽管受电价政策调整影响，发电业务收入与盈利阶段性承压，但存量 GW 级电站规模依然为公司提供了有力的现金流支撑，构筑了坚实的经营安全垫，保障公司整体经营的可持续性抗风险能力。

在夯实电站运营基本盘的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分布式光伏新应用场景，持续验证新商业模式。依托深厚的客户资源积累，结合储能、微网、虚拟电厂等前沿技术，伴随着算电协同、绿电直连等相关政策的落地，公司围绕工商业园区、智算中心、算力产业园等客群差异化用能需求，培育适配不同负荷特征的“光伏+储能”一体化运营服务能力，稳步推进示范项目落地。与此同时，公司全面启动户储多场景产品布局，加快完善海外销售渠道建设，全力推动储能产品销售实现规模化突破。

报告期内，受电力市场变化、电价政策调整的影响，公司光伏发电业务收入出现阶段性下滑，整体经营业绩承压。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32,363.34 万元，同比下降 10.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3.41 万元，同比减少 77.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610.47 万元，同比减少 74.75%。面对行业变化，公司相应控制装机节奏，严格执行项目准入与收益测算标准，优先筛选具备稳定收益预期的优质项目，避免低效盲目扩张，全力保障存量资产盈利质量与长期投资回报水平。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并网容量约 1015.99MW，较上年末增加 15.24MW。

（一）公司 2026 年上半年整体经营情况如下：

1、光伏发电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光伏发电收入 26,736.0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3.06%，较上年同期的 31,734.50 万元减少 4,998.47 万元；本期实现光伏发电毛利 15,011.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527.51 万元。核心原因主要有两点：一是受电力市场化交易及电价政策影响，本期大工业用电价格同比下降较多，公司客户结算电价随之下降，光伏发电业务收入和毛利受影响较大；二是公司电站所在区域阴雨天气较往年同期增加较多，光照条件同比较弱，发电量不及预期。本期光伏发电等效利用小时数由上年同期的 536 小时降至 485 小时，减少 51 小时，对应约少发 5,100 万度电。未来，公司将持续扩大自持电站装机规模，不断优化光伏电站运营管理，充分发挥光伏组件技术及效率优势，推动光伏发电量、收入及毛利稳步增长。

2、其他业务情况

在光伏产品生产与销售方面，公司本期电池片相关贸易业务较上年销售额有所增加，故光伏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在光伏电站 EPC 业务方面，公司本期承接 EPC 订单较少，光伏 EPC 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但由于两项业务整体收入规模较小、毛利率偏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为有限。

3、利润表分析

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363.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942.68 万元，同比下降 10.86%；本期总毛利 14,533.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093.68 万元，同比下降 29.54%。本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13.41 万元，同比下降 77.09%，核心原因是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主要来源光伏发电业务收入减少。

在其他损益项目方面，本期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资产处置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搬迁至新厂区后厂区运营成本增加，同步处置旧厂区固定资产产生相关损失；同时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人员规模有所扩充，推动研发费用相应增长。本期财务费用、销售费用与业务经营规模基本匹配，整体维持相对稳定水平。所得税费用同比有所下降，主要受当期利润总额同比回落影响，导致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

（二）下半年工作重点

2026 年下半年，行业结构性调整与经营压力仍将持续，公司将紧扣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坚持稳健经营的核心策略，围绕既定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光伏主业提质、储能业务拓面与创新业务布局，以效益优

先为导向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1、立足主业提质增效，稳健经营管控风险

(1) 存量项目：精细化运营降本增效。建立电价、现货价格、峰谷时段政策动态监测机制，定期测算项目 IRR，对收益不达预期的资产制定技改等资产优化方案；设置回款预警，严控回款风险，保障资产盈利质量和长期投资回报。

(2) 增量项目：严格执行项目准入与收益测算标准，重点关注项目自发自用率、负荷曲线匹配度、晚高峰用电规模、业主信用与电费回款风险，优先开发高耗能、稳定连续生产、有绿电采购需求的优质工商业屋顶。公司现阶段落地和正在推进的项目已由固定折扣模式为主转为固定电价模式为主，固定电价模式不受大工业电价波动影响，电费收入与利润确定性较强，可规避电价波动带来的收益风险。

(3) 长期：由单一光伏电站运营商转型升级综合能源服务商。积极挖掘绿电交易、CCER 碳资产开发等环境价值收益，并逐步由单一光伏电站运营商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拓展能效诊断、配电运维、节能改造、碳管理咨询等持续性服务收入，构建“电费价差 + 环境溢价 + 电力辅助服务 + 综合能效服务”的多元收益结构，降低业务对单一发电价差的依赖，实现业务平稳可持续经营。

2、储能业务双轨推进，光储联动拓展多元场景

在业务拓展层面，公司将持续深化“工商业储能运营服务+户用储能产品研发销售”的多元体系布局，推动光伏与储能业务的有机联动。工商业储能业务依托前期“网荷光储充智能微网”示范项目积累的技术基础与运营经验，结合存量、增量工商业分布式客户资源，面向智算中心、算力产业园等新客群，打造适配不同负荷特征的“光伏+储能”一体化运营服务能力，深挖峰谷套利、需量管理、需求侧响应、电网辅助服务、绿电及碳资产增值等多元收益模式，推动项目落地与规模化应用；户用储能业务则围绕离网逆变器、混合逆变器及储能系统三大品类，在现有欧美市场认证基础上深化供应链降本，完善“线上+线下”海外渠道布局，同步推进大功率产品研发，加快销售规模化突破。

3、积极探索新兴产业，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公司将以光伏发电业务的稳定现金流为依托，借助主业积累的资金与资源优势，积极向太空光伏、新材料、人工智能、储能技术突破等高精尖产业延伸，通过技术合作、资本运作等多元方式培育具备核心技术优势的创新型企业，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新方向、新动能，力争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在行业细分领域是分布式光伏领域，聚焦的是“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工商业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投资运营。在分布式光伏电站主要构成部件光伏组件的研发生产上，公司采取“紧跟产品技术”的战略，采用最成熟、可靠的技术工艺路线，其他部件如逆变器、电缆皆采购华为、阳光电源、上上电缆等一线品牌，通过系统集成建设光伏电站。相较于技术竞争力而言，分布式光伏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关键体现在屋顶资源的获取能力上。“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客户更加关注实施方的案例经验，能否根据屋顶条件尽可能多地安装光伏组件；能否在电站建成后提供优质的运维服务。公司经过多年业务积累，具备丰富的实施经验，拥有高效、专业的运维团队，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口碑，能够与客户需求高度匹配，由此形成了公司强大的屋顶资源获取能力。公司的具体竞争优势如下：

(一) 强大的优质工业屋顶资源开发能力及由此获取的庞大客户群

屋顶资源的获取是分布式光伏电站开发建设所需解决的核心问题之一。在行业发展初期，国内掌握屋顶资源的业主对分布式电站开发模式尚显陌生，行业市场仍在培育过程中。对于屋顶业主来说，电站开发后的电费折让受益程度、屋顶建筑耗损、发电可靠性、电量计量准确性与电站安全等因素是其决定是否开发建设屋顶分布式电站的主要顾虑。经过多年的市场教育叠加现如今“双碳目标”的提出以及能耗双控政策的出台，市场对分布式光伏的认可度和屋顶资源业主的装机意愿相比以往大大提高。

公司在筛选屋顶资源和用电业主时，优先考虑高耗电、高购电的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海内外知名企业等优质企业，这类企业用电量大、经营稳定、信用良好、存续期长，自持电站所发电量有较高的比例被企业消纳，平均度电收入和项目投资回报率较高，也能保障后期电费稳定、及时的收取，坏账风险较小。公司在获取屋顶资源过程中主要采取以下方法：

1、组建团队，普及推广

设立了专门的屋顶资源开发部门，并组建专业的技术团队，通过一对一走访的形式，以及组织专业的

上门宣讲、对已竣工电站案例参观、业务推广活动等方式，向潜在的屋顶资源业主进行关于分布式电站的业务普及和技术培训，从多角度、多方面打消屋顶资源业主对于在屋顶建设分布式电站的顾虑，并最终通过屋顶分布式电站的开发，实现投资方、建设方以及屋顶资源业主等多方的共赢。



2、未雨绸缪，提前布局

对于拟建而未建的部分大型工业项目，因其具有较大规模的潜在屋顶资源，公司屋顶开发团队在该类项目立项阶段即开始介入进行推介，甚至参与厂房设计，做到未雨绸缪，提前布局。及早介入工业项目开发一方面有利于公司先于竞争对手及时锁定屋顶资源，同时也有利于确保目标屋顶满足和适应未来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各项设计和施工标准。

3、优质服务，赢得口碑

在屋顶资源开发的过程中，公司通过为众多屋顶资源业主提供优质的服务，赢得了越来越多客户的信任，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在此基础上，公司逐渐形成了强大的屋顶资源获取能力。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获取屋顶资源超 1500 万 m^2 ，涉及工业企业 1251 家，年发电能力最高可超 15 亿度。上述企业客户中不乏娃哈哈、中国巨石、桐昆股份、立讯精密、华孚时尚、敏实集团、联鑫集团、利欧股份、珀莱雅、雅戈尔、索菲亚、火星人、飞利浦、法国赛峰集团、景兴纸业、兄弟科技、德赛电池、聚赛龙、天成自控等海内外知名优质企业。

经过多年经营积累，公司现拥有 GW 级以上的优质分布式客户资源，优质的服务使公司赢得了客户的充分认可和信任，形成了较强的客户黏性和品牌效应，为后续电站规模再扩大、推进充电桩和工商业分布式储能业务提供了有利条件，也为后期进一步拓宽分布式新应用场景，深度挖掘客户潜在价值提供了可能性。

（二）品牌及经验优势

分布式光伏电站根据屋顶资源业主屋顶屋面状况、变压器容量等参数进行电站设计、建设，具有个性化特点，属于非标产品，案例经验对建成优质电站至关重要，行业存在一定程度的品牌和经验壁垒。公司是目前国内较早从事分布式光伏开发的企业之一，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芯能”品牌已经在行业内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具体如下：

1、相对于行业内其他企业，公司进入分布式光伏发电服务行业较早，在屋顶资源整合、电站材料供应、并网服务以及电站运维等领域均已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和实力，为以后新业务开拓和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由于已成功实施了众多项目，公司在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方、地方电网、屋顶资源业主方面均享有较好的声誉，有较强的客户黏性，已经形成随客户业务发展向外地辐射的业务发展趋势，如敏实集团、中国巨石、华孚时尚、娃哈哈等案例；

3、自公司 2014 年开始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业务以来，公司已对该行业和业务模式有了更为深刻的理解和洞察，对行业的深入理解是公司未来能够抓住新业务机会的前提条件。

（三）优质的电站运维服务和突出的电站设计、并网支持能力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电站服务的对象是众多工商企业，各个电站分布零散，各地的气候、环境、情况各异，需要配置足够专业的运维人员和设备，提供优质的运维服务才能降低电站的故障率，提高发电效率和发电寿命，不断提升客户体验感和满意度。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电站运维部，组建了专业维护检修团队，开发了光伏电站、储能、充电桩三合一智能监测运维平台，现已具备了丰富的分布式光伏电站的运营维护经验。公司目前投资运营的分布式光伏电站通过通信装置接入公司智能监测运维平台，该平台具有以下几大优势：（1）全天候的实时智能化监测：对各个电站的运行情况进行连续不间断的监控，随时掌握各电站当日当月发电量、日照辐射强度等数据；（2）故障的及时发现、定位并排除：通过私有云端大数据智能处理分析，能够及时的检测出电站故障、逆变器故障、太阳能光伏组件故障及通信故障，并迅速定位进行排除；（3）大数据分析优化能力：能够记录历史运行数据，通过大数据对比分析，帮助运维人员优化运维方案，提高电站综合运行效率，同时也为后期电站项目的设计与建设优化提供数据支撑。公司后续若大规模对外承接电站运维业务同样可接入此系统。此外，公司还使用多种技术手段进一步提升运维效率。通过安装摄像头实现可视化监控，实时了解当地雨雪、台风情况，第一时间判断当地自然灾害的破坏性，及时制定处理方案；通过自动清洗机器人，按照设定频率参数或远程遥控操作对电站组件表面灰尘、积雪进行清洗，提高发电效率。

公司通过多年来的项目经验积累，具备突出的电站设计能力，可根据各类屋顶的情况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例如能够处理柔性屋面，解决有关屋面防水性、连续性等疑难问题，进而保障项目实施后的电站质量和屋顶寿命，也可根据业主屋面情况灵活设计、实施 BIPV 光伏电站，有效提升屋顶资源利用率，节约建材成本，降低建筑能耗。同时公司拥有无边框双玻组件、微型逆变器等多类产品应用的分布式光伏项目，在实践应用中不断优化方案，为后续新项目的实施提供案例参考。

公司的并网支持能力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公司协助相关方将并网时间缩短；另一方面，由于分布式光伏发电并网个性化程度高，技术方案复杂，受屋顶面积、地方标准、电站规模等多种因素影响，导致并网服务仍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公司能够协助并网方在较短时间内高质高效的解决上述并网难题，保证了电站及早发电，从而为电站投资者和屋顶资源业主创造更多效益。

（四）具有较为完整的分布式光伏产业链

公司拥有 GW 级以上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实施经验，具备较为完整的分布式光伏产业链，能够迅速、高效、自主地完成屋顶资源获取、电站设计、施工监理、组件供应、电站备案并网等多个环节的作业，有效降低电站的投资成本，同时保证电站的建设质量和稳定运营。

光伏组件是光伏电站系统的核心部件，关乎光伏电站的发电效率和运行安全，公司拥有自建的光伏组件生产线，公司自持电站所用组件通过自产的方式，在严格把控组件质量、保证自持电站发电寿命和发电效率的基础上能够对成本进行较好的控制。目前，公司组件厂已获得 ISO9001、ISO14001、ISO45001、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以及 CE、CB、北德 TUV、CQC、IEC61215、IEC61730 产品认证。

公司光伏产品生产销售业务将优先满足公司电站业务对光伏产品的需求，为公司目前持续加大自持分布式电站规模奠定了坚实基础，有助于公司保证所供应产品的质量和稳定的供货周期，提升电站开发的效率和可控性。

（五）拥有拓展新业务所需的资源优势

公司通过稳定可靠的电站质量、优质的运维服务、良好的品牌口碑，已与各个屋顶资源业主形成了紧密、融洽、共赢的合作关系。经初步统计，公司拥有的近千家工商业客户大多为高耗能的大工业用电客户，年总用电量近 100 亿度，涉及的工商业厂房面积超 1500 万 m²。客户巨大的用电需求和资源空间为公司工商业储能、充电桩、储能产品等多元化业务提供了广阔的应用空间。未来，公司将围绕这些黏性极强的工商业客户，提供“发电+充电+储电”的一体化服务，以拓宽分布式投资运营的新商业模式，实现工商业资源价值的深度挖掘。

（六）人才及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具备逆变器研发能力的分布式光伏专业管理团队。在技术方面，该团队具备扎实的技术基础，曾深度参与头部光伏逆变器企业新产品的研发与设计，产品围绕公司自持电站项目展开研究和试用，从而获取应用效果的真实反馈，通过项目与产品高度结合，助推光伏逆变器产品的迭代创新和效率提升。过硬的技术实力和高水平的人才队伍，也为公司的储能产品业务打下坚实基础；在管理经验方面，通过不断的项目积累，不断总结项目的执行与经营管理过程中的经验，形成了公司自有的项目数据资源，进而能够在后续业务开展过程中加以合理推广。经过多年的摸索，公司在分布式光伏领域已逐步建立起涵盖研发、生产、财务、市场营销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的现代科学管理体系，在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营管理经验。

公司通过多年在光伏领域积累，在分布式电站开发、电站运维、光伏产品制造、分布式光伏新应用场景等领域均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浙江省博

士后工作站、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省级研发中心，研发项目覆盖分布式电站开发、电站运维、光伏产品制造、充电桩和分布式储能等分布式光伏新应用场景等领域。截至 2026 年 6 月底，公司拥有专利 17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9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另有软件著作权 10 项。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23,633,351.73	363,060,120.79	-10.86
营业成本	178,294,392.98	156,784,360.92	13.72
销售费用	1,451,157.10	1,429,821.97	1.49
管理费用	36,640,869.53	22,090,821.90	65.86
财务费用	45,382,134.88	45,383,745.36	0.00
研发费用	13,454,651.79	8,679,295.14	5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19,160.01	109,814,999.34	-1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98,070.67	-147,144,655.24	3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18,008.08	80,315,748.44	-180.2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受电力市场化交易影响，本期大工业用电价格同比下降较多，公司客户结算电价随之下降，加之公司电站所在区域阴雨天气较往年同期增加较多，发电量不及预期，本期光伏发电收入减少。故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开展电池片等光伏产品贸易业务收入增加，其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同比变动较小，主要为销售人员的薪酬和户储产品市场推广及品牌宣传的费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公司搬迁至新厂区后，厂区运营成本有所增加，故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优化融资结构、借款利率下行带动利息支出下降，虽可转债按实际利率计提利息费用对财务费用有所抬升，但综合影响下财务费用仍保持稳定。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加大了光伏、户储产品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光伏发电业务收入减少，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已并网的自持电站装机容量较少，与光伏电站建设相关的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故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的光伏电站项目贷款较少，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相应减少。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	情况说明
------	-------	--------	-------	--------	-----------	------

		总资产的比例 (%)		总资产的比例 (%)	期末变动比例 (%)	
预付款项	17,784,987.74	0.40	4,893,105.92	0.11	263.47	主要系本期开展电池片等贸易业务相关预付款增加所致。
存货	38,185,110.82	0.86	18,915,735.69	0.42	101.87	主要系本期储能业务备货下相关存货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4,596,163.74	0.10	7,787,709.25	0.17	-40.98	主要系本期与光伏电站 EPC 项目相关的工程质保金支出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149,857.27	0.23	15,767,174.63	0.35	-35.63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30,007.23	0.00	191,820.35	0.00	-32.22	主要系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84,855.75	0.20	14,264,230.99	0.32	-37.01	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闲置固定资产，冲回与设备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380,252,522.21	8.53	209,145,350.01	4.63	81.81	主要系本期与生产经营支出相关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67,875,005.10	1.52	104,012,180.49	2.30	-34.74	主要系本期应付的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各项目金额占总资产比例和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210,221.1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境外资产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芯豪（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资产。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75.81	2,675.81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户用电站农户贷款保证金	3,927.87	3,927.87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户用电站农户贷款保证金
固定资	215,055.55	142,620.10	抵押	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	224,677.48	153,539.29	抵押	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

产				抵押担保				抵押担保
合计	217,731.36	145,295.91			228,605.35	157,467.16		

注：公司将部分自持电站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用于融资。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所属地区	注册资本	主要从事业务
1	黄山芯能	2026/5	安徽省	500 万元	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投资运营

2、报告期内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增资时间	所属省份	增资前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从事业务
1	芯能贸易	2026/3	浙江省	500.00	1,500.00	2,000.00	货物进出口

以上新设立或增加注册资本的子公司均属于全资项目子公司。新设立全资项目子公司有助于加快公司在分布式光伏领域的市场布局；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可以增强全资子公司的资本实力，为其拓展、壮大业务规模提供资金支持。自持电站规模的持续扩大，将为公司提供长期稳定的现金流，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奠定坚实的基础。全资贸易子公司有利于公司从事贸易业务，扩大出口贸易范围。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海宁茂隆	子公司	分布式光伏电站 的投资运营	15,000	453,975,986.83	279,830,886.50	31,110,143.94	11,965,602.72	10,596,147.51
桐乡科联	子公司		26,000	321,853,093.55	239,679,497.18	25,359,418.30	8,094,571.95	6,703,005.61
温岭芯能	子公司		8,000	126,592,619.41	96,478,316.33	11,926,684.76	5,929,784.02	4,524,208.17
浙江芯豪	子公司	储能业务	6,000	49,858,163.51	14,125,254.18	6,713,106.62	-5,517,296.92	-5,517,545.9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黄山芯能	投资设立	有利于加快公司在分布式光伏领域的市场布局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或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本公司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5%以上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茂隆	桐乡科联	温岭芯能	嘉兴科洁	三门智睿	芯能惠民	浙江芯豪	芯能贸易
公司类型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从事业务	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投资运营						储能业务	货物进出口
注册资本（万元）	15,000	26,000	8,000	5,000	3,000	1,000	6,000	2,000
报告期末资产总额（元）	453,975,986.83	321,853,093.55	126,592,619.41	136,840,251.76	63,731,200.61	15,032,562.11	49,858,163.51	81,957,526.56
报告期末净资产（元）	279,830,886.50	239,679,497.18	96,478,316.33	78,066,076.25	50,026,485.44	8,975,636.22	14,125,254.18	8,637,742.50
报告期末营业收入（元）	31,110,143.94	25,359,418.30	11,926,684.76	10,046,784.35	6,222,352.95	170,083.94	6,713,106.62	41,821,249.40
报告期营业利润（元）	11,965,602.72	8,094,571.95	5,929,784.02	2,438,386.56	2,502,147.05	1,537,614.37	-5,517,296.92	141,095.58
报告期末净利润（元）	10,596,147.51	6,703,005.61	4,524,208.17	1,997,898.30	1,871,776.94	1,537,614.37	-5,517,545.97	117,980.21

注 1：本报告期，海宁茂隆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净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对应科目的比例均超过 10%；桐乡科联的净资产及净利润占比均超过 10%；温岭芯能的净利润、浙江芯豪的净利润绝对值、芯能贸易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超过 1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开拓风险

公司位于浙江嘉兴海宁，浙江嘉兴是全国分布式光伏的示范区，且浙江省本身工业用电需求大、基础好，分布式光伏发展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公司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具备了较强的经验、技术优势，并通过成功实施的众多项目，以优质的服务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客户粘性，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已拓展到浙江省的绝大部分地区，也开拓了江苏、广东、江西、安徽、天津、湖北、上海等地的市场，并积极推进业务向全国范围发展。但在“碳达峰、碳中和”及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政策背景下，公司在未来业务拓展过程中，将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各地可能相异的地方产业政策，如果缺乏当地营销网络资源或受到地方保护主义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市场拓展的难度将增加，同时随着《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管理办法》的出台，单体规模大于6MW的新增分布式光伏项目只能采用自发自用模式，屋顶资源开发有所制约，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

虽然存在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但“双碳目标”的提出以及能耗双控政策的出台，让闲置的屋顶资源进一步释放，同时随着光伏组件价格的大幅下降，公司“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电站的投资回报率依旧可观，满足投资条件的屋顶资源更多，许多在光伏产品组件价格下降前，未达公司投资收益目标而被舍弃的屋顶资源，随着投资成本的降低，具备“重拾”起来再投资的可能。公司自持“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市场空间仍无比巨大。另一方面，公司存量自持电站中，单体规模大于6MW的项目合计装机量仅占自持电站总装机量的14%，且该类大型电站项目的自发自用水平普遍都超过85%。根据自持电站总装机量/项目总数的公式得出，大部分的自持电站项目单体规模小于6MW，平均单体规模在1.3MW左右，虽然新政仅对2025年4月30日以后的新增分布式光伏项目做出要求，存量项目不受影响，但从公司存量自持电站的特点，可知公司长期以往的项目开发策略，即电站呈现小而分散、自用比例高的特点，故新政不会对公司后续屋顶资源开发形成过于明显的约束和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分布式领域深耕多年所形成的品牌、经验和技术优势，利用成熟的分布式电站项目实施经验和优质的运维能力和服务等，在保证自持电站投资收益的前提下为客户提供尽可能好的项目体验感和满意度。在开发单体项目大于6MW的电站时，公司对电站的自发自用比例将做更高要求，收益测算将更加审慎，使其在余电无法上网的情况下仍能具备较可观的收益率。

2、电站运营稳定性风险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将持续扩大自持工商业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规模。公司通过提供电价折扣或者支付固定租金的方式租用屋顶资源业主的闲置屋顶来投资建设自持电站。由于屋顶租赁通常租赁年限较长，一般20年左右，在此过程中，可能发生企业经营不稳或不善、建筑物征拆、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等致使光伏电站自发自用比例降低、屋顶不能继续存续的情况，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电站运营稳定性风险。

虽然存在一定的电站运营稳定性风险，但公司现有自持电站的屋顶资源业主普遍都是经营风险低、信用风险低、用电量大、经营稳定的优质上市公司和海内外知名企业，自持电站呈现小而分散的特点，自发自用比例也常年维持在77%-80%，整体消纳水平相对稳定，即便部分客户出现经营波动，电站所产生的余电也能以上网价格进行销售，对总体投资回报率不会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在进行投资决策前也已根据政府城建规划等评估了后续企业被政府征拆的风险，同时已为电站资产购买了保险，公司出现屋顶租赁稳定性风险导致公司整体业绩遭受影响的可能性较小。

应对措施：公司会继续沿用既有的屋顶资源开发策略，选择经营稳定的、能耗水平高、负荷稳定的优质企业合作来保障自发自用水平，确保整体的投资收益率相对稳定、可观，并明确合同约定违约责任、选择法律上安全性高的建筑物、分散布局屋顶自持电站、为自持电站投保等一系列措施来规避或者降低电站运营稳定性风险。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自持“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电站的发电收入由三部分组成，一是由屋顶资源业主支付自发自用的电费，二是由电网收购并支付的余电上网电费，三是源于国家可再生能源基金的国家光伏补贴（公司享受补贴的自持电站主要集中在浙江省，从2023年开始国家电网下属浙江电网公司不再先行垫付，而

是由可再生能源基金下发补贴后由电网转付企业)。对于屋顶资源业主需要支付的自发自用部分电费、电网需要支付的余电电费,公司每月定时与业主、电网进行电费结算,皆能及时、足额收到电费。但随着自持电站规模的持续扩大,应收电费规模相应增加,可能存在客户违约或内部控制未能有效执行等情形。对于国家光伏补贴,鉴于当前可再生能源基金的资金来源不足,国家光伏补贴结算周期变长导致发放存在一定滞后,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自发自用电费收取方面,多年来公司以优质的运维服务,赢得了屋顶资源业主的充分认可和信任,已形成了融洽、紧密、共赢的合作关系,从过往历史经验来看,基本不存在电费收取困难的问题。同时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具有小而分散的特点,个别电站屋顶资源业主经营存在困难对公司整个自持电站投资收益影响非常有限;余电上网电费方面,公司每月与电网公司定时结算和足额收取,未出现电费发放滞后的情况;国家光伏补贴方面,2022年8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资委同意由两大电网公司分别设立北京、广州可再生能源发展结算服务有限公司,以帮助可再生能源基金统筹解决国家光伏补贴问题,在财政拨款基础上,补贴资金缺口按照市场化原则通过专项融资解决。近年来,随着全社会用电量持续增长,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收入稳步提升,存量可再生能源补贴清缴工作有序推进。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2023年度可再生能源补贴继上年末基本收回后,本报告期内再收回剩余大部分款项,目前仅余小额尾款待收;同时2024年度对应补贴累计已开票29.63%。尚未发放的部分国家光伏补贴亦有望逐步落地。

应对措施:电费收取方面,公司将继续采取筛选优质的分布式客户进行投资、与屋顶资源业主签订条款周密、清晰、有效的能源管理合同保障自身合法权益、以优质的服务增强公司美誉度等多种措施降低电费收取所带来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并将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补贴方面,公司将紧密跟踪光伏补贴政策情况,加强补贴收入管理分析,并参考同行业内拥有一定规模的已并网电站公司判定应收风电、光伏的补贴电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风险,对相关的应收补贴计提坏账风险准备,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电价下调导致收益率下降风险

公司自持“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核心收益来源于电费收入。当前,电力市场化交易全面推进,大工业用电价格波动幅度显著加大。同时,浙江省自2026年7月1日起实施新版工商业分时电价政策,通过重新划分峰谷时段、调整电价浮动比例,对分布式光伏收益形成结构性冲击:光伏出力较高的上午、正午时段由原高峰电价调整为平价、低谷电价,而电价较高的晚高峰时段,光伏已基本停止出力,导致电站高发电量对应时段单位发电收益缩水。受市场化电价整体下行和省内分时电价结构不利重构的双重影响,光伏电站收益承压风险有所加大。目前公司80%存量自持电站光伏电费结算采用折扣模式,即光伏电站所发电量的业主自用部分,参照业主的大工业用电价格给予一定折扣,该模式虽能为业主提供电价优惠、增强公司售电价格灵活性,但也使得公司收益与大工业电价、分时电价规则深度绑定。当大工业用电价格上涨时,公司综合度电收入提升,发电收益增加;反之,若出现大工业用电价格下调,或分时电价时段发生不利变动,分布式光伏电站收益减少,收益率下降的风险相应上升。

但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引领下,工商业企业用能管控趋严,能耗双控政策持续收紧,传统能源使用受到限制,而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光伏因自发自用经济性突出,成为工商业主更具性价比的用能选择;同时,电价市场化改革后,目录电价全面取消,电力商品属性得以还原,电价随市场供需形势动态变动。根据现阶段大工业、一般工商业交易电价水平测算,“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的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仍具备良好的投资回报率,收益率安全垫较高。未来,可再生能源将逐步取代传统化石能源成为电力供应的主体,发电量持续增长,面对日益扩大的用电需求,电力供需整体仍趋紧张,电价预计将在合理区间内波动。但仍需警惕阶段性市场电价走低,或是省内分时电价时段、计价规则再度调整优化,进而导致“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回报率下行,对电站项目发电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实时跟踪大工业电价、分时电价机制的变动趋势,结合电价走势、区域资源禀赋及项目自身特点,在项目开发阶段审慎决策结算模式,灵活选择锚定大工业电价给予折扣结算,或采用固定电价结算,以此降低电价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时,同步测算拟建、待建分布式项目的收益率水平,持续优化项目合作模式与收益保障机制,确保新增“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电站项目的经济性与抗风险能力。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利忠、张文娟、张震豪	“本人及本人持有权益达 50%以上、或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或单位（公司除外，以下统称为“附属公司”）截至目前所从事的经营业务、主要产品，与公司目前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及所实际经营业务、主要产品均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彼此之间也不存在任何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 本人及附属公司目前也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持有权益在 50%以上或实际控制的主体（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或实际从事的业务发生利益冲突或在市场、资源、地域等方面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且均在其中处于控股或控制地位的）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与公司合作开发除外）。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附属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予公司。 如本人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有竞争，则本人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 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2018 年 7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本人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保证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本人将积极并善意地履行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股份持有人的义务，并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股份持有人的地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资产，或以任何形式与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实际经营业务上的竞争，或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及附属公司从事同业竞争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及附属公司放弃此类同业竞争，如导致公司损失的，本人同意就公司的实际损失给予全额赔偿。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地位且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为止。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解决同业竞争	股东正达经编	“本公司及本公司持有权益达 50%以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或单位（公司除外，以下统称为“附属公司”）截至目前所从事的经营业务、主要产品，与公司目前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及所实际经营业务、主要产品均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彼此之间也不存在任何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目前也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持有权益在 50%以上或实际控制的主体（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或实际从事的业务发生利益冲突或在市场、资源、地域等方面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在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且均在其中处于控股或控制地位的）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与公司合作开发除外）。凡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	2018 年 7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务，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予公司。 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保证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本公司将积极并善意地履行作为公司股份持有人的义务，并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股份持有人的地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资产，或以任何形式与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实际经营业务上的竞争，或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从事同业竞争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同时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放弃此类同业竞争，如导致公司损失的，本公司同意就公司的实际损失给予赔偿。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处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地位为止。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张利忠、张文娟、张震豪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人将不利用在公司中的控股股东地位及实际控制人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	2018 年 7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正达经编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公司违规为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公司将不利用在公司中的股东地位，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8 年 7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戴建康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人将不利用在公司中股东地位及董事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	2018 年 7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企业将不利用在公司中股东地位，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本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8 年 7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芯能科技	“本公司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其他申请文件以及向各上市中介机构提供的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达相关处罚决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公司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方案（包括回购价格、完成时间等，回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加算截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后实施。	2018 年 7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本公司应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事宜。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若因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不包括间接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前述承诺，同时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张利忠、张文娟、张震豪	“发行人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其他申请文件以及向各上市中介机构提供的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投票同意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方案，且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加算截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若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	2018 年 7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不包括间接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及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前述承诺，同时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本人以当年度以及以后年度发行人利润分配方案中享有的利润分配作为履约担保，且若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其他申请文件以及向各上市中介机构提供的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不包括间接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及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前述承诺，同时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018年7月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当年度以及以后年度在公司所获薪酬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利忠、张文娟、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张震豪	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其他	独立董事： 刘桓、 赵雪媛、 屈三才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不认购本次可转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的，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3 年 10 月 23 日	是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失信情况，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中“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7,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04,828,899.2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04,828,899.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2.0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3,859,331.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3,859,331.2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各接受担保的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预计出现未到期担保需实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可能性小。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发生的担保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或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5年度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的担保。对外担保事项的担保主体包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全资子公司互相之间提供担保的总额度。公司可以在上述范围内，在不同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预计担保额度。如在担保有效期内发生新设、收购等情形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对新设立或收购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预计担保总金额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上述对外担保事项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公司2026年1月1日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期间发生的担保事项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 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2026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电站项目申报参与机制电价开具履约保函，保函总额度为2,000万元，保函被保证人为公司目前已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以及在保函期限内新成立或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含子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及开立承兑汇票等提供担保，额度为230,000万元。对外担保事项的担保主体包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全资子公司互相之间提供担保的总额度。公司可以在上述范围内，在不同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预计担保额度。如在担保有效期内发生新设、收购等情形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对新设立或收购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预计担保总金额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上述对外担保事项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发生的担保事项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批额度内。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 年 11 月 1 日	88,000.00	86,956.04	86,956.04	0.00	71,207.32	0.00	81.89	0.00	779.69	0.90	
合计	/	88,000.00	86,956.04	86,956.04	0.00	71,207.32	0.00	/	0.00	779.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2026 年 6 月，公司在终止部分募投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子项目后，对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将整个募集资金专户里剩余的募集资金 16,529.64 万元（含利息收入）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 集 资	项 目 名	项 目 性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	截至报告期末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是否已	投入进度是否	投入进度未达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节余金
-------	-------	-------	-----------	----------	------------	--------	--------------	--------	-----------	-----	--------	--------	---------	--------------	-----------	-----

金来源	称	质	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注 1) (1)		资金总额 (2)	累计投入进度 (%) (3)= (2)/(1)	状态日期	结项	符合计划的进度	计划的具体原因		发成果 (注 4)	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注 5)	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61,600.00	779.69	45,851.28	74.43	注 2	是	否	注 3	1,049.23	7,148.10	是	不适用
	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25,356.04	0.00	25,356.04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86,956.04	779.69	71,207.32	/	/	/	/	/	/	/	/	/

注 1: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6,956.04 万元, 低于原预案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88,000.00 万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经公司 2023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使用安排进行调整。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投入额度不变, 差异部分调减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募集资金金额。2026 年公司审慎决定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 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分布式光伏电站中已全部并网项目备案装机容量为 136.03MW, 实际建成装机容量为 134.09MW。

注 3: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原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部分子项目因宏观经济环境、地方产业政策、市场供求关系、业主资源规划等发生变化或目标屋顶自身原因导致业主屋顶资源无法及时交付需要对实施期限进行调整。公司前期已将“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6 年 10 月并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2025 年 8 月 6 日, 公司召开“芯能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

目的议案》，公司拟在保持募集资金继续投向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前提下，对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的部分屋顶资源实施置换，以公司储备的具备实施条件的 15 个新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置换原“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中 5 个经评估已不具备实施条件的子项目，相应调整投资总额及项目总装机容量，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保持不变。

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芯能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公司评估确认部分募投电站建设子项目存在继续按原计划实施无法达到公司预期的合理投资收益率、业主屋顶资源规划调整、与屋顶资源业主重新协商相关商业条款时最终未能达成合意、项目所在地目前处于并网接入“红区”等情况从而不具备实施条件，对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经营效益产生影响，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及全体债权人的利益，公司决定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4：受电价下降及发电量不达预期影响，本半年度已并网电站实际实现的效益为 1,049.23 万元，如按年化折算为 2,854.42 万元，相应未达到本期预计的效益。项目投产累计盈利超预期，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效益达到预计的效益。

注 5：部分募投电站建设子项目存在继续按原计划实施无法达到公司预期的合理投资收益率、业主屋顶资源规划调整、与屋顶资源业主重新协商相关商业条款时最终未能达成合意、项目所在地目前处于并网接入“红区”等情况从而不具备实施条件。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资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注 2）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2026 年 6 月 10 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61,600.00	45,851.28		注 1	15,748.72	注 3

注 1：2025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芯能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在保持募集资金继续投向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前提下，对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的部分屋顶资源实施置换，以公司储备的具备实施条件的 15 个新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置换原“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中 5 个经评估已不具备实施条件的子项目，相应调整投资总额及项目总装机容量，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保持不变。

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芯能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公司评估确认部分募投电站建设子项目存在继续按原计划实施无法达到公司预期的合理投资收益率、

业主屋顶资源规划调整、与屋顶资源业主重新协商相关商业条款时最终未能达成合意、项目所在地目前处于并网接入“红区”等情况从而不具备实施条件，对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经营效益产生影响，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及全体债权人的利益，公司决定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在终止部分募投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子项目后，公司对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整个募集资金专户里剩余的募集资金 16,529.64 万元（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部分子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15,748.72 万元，及扣除手续费等支出后剩余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 780.92 万元）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注 3：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披露《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芯能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500,009,102	100.00				2,273	2,273	500,011,37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00,009,102	100.00				2,273	2,273	500,011,37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00,009,102	100.00				2,273	2,273	500,011,375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46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8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80亿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55号文同意，公司8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1月2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芯能转债”，债券代码“113679”。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芯能转债”自2024年5月6日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的起止日期为2024年5月6日至2029年10月25日，当前转股价格为12.55元/股。

公司本次发行的“芯能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2024年5月6日至2029年10月25日。报告期内，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273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转股数量为11,37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3%，芯能科技总股数为500,011,375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因可转债转股导致的股本变动金额较小，未对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75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 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宁市正达 经编有限公 司		79,920,000	15.98	0	质押	39,000,0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张利忠		49,280,000	9.86	0	质押	24,000,000	境内自然人
张文娟		30,200,000	6.04	0	质押	13,000,000	境内自然人
张震豪		28,560,000	5.71	0	质押	13,000,000	境内自然人
戴建康		21,006,400	4.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海宁市乾潮 投资有限公 司		12,600,000	2.5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潘国琦	-2,014,000	4,896,000	0.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薛云		4,512,306	0.90	0	冻结	4,512,306	境内自然人
吕正华		3,100,000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849,854	2,870,848	0.5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79,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920,000	
张利忠		49,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280,000	
张文娟		3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200,000	
张震豪		28,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60,000	
戴建康		21,00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6,400	
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		1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00,000	
潘国琦		4,8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6,000	
薛云		4,512,306		人民币普通股		4,512,306	
吕正华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70,848		人民币普通股		2,870,84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利忠、张文娟系夫妻关系，其子为张震豪，同时，张利忠为芯能科技董事长，张文娟为公司董事，张震豪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5 月 5 日，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意在芯能科技的股东大会表决投票时采取一致行动，上述三人对芯能科技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命均具实质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张利忠持有正达经编 90%的股权，张文娟持有正达经编 10%的股权，张震豪持有乾潮投资 51.2%的股权；张文娟持有乾潮投资 12.8%的股权，正达经编持有乾潮投资 36%的股权。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股东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30,000,000 股，股东张文娟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5,000,000 股，股东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12,600,000 股，股东潘国琦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3,896,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三）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违反规定及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以及相关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46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8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80亿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债券利率分别为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55 号文同意，公司 88,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芯能转债”，债券代码“113679”。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芯能转债”自 2024 年 5 月 6 日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的起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5 日，当前转股价格为 12.55 元/股。公司本次发行的“芯能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5 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外尚未转股的“芯能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879,852,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832%。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芯能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4,139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123,059,000	13.99
张利忠	86,733,000	9.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426,000	9.25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67,983,000	7.73
张震豪	50,266,000	5.71
张文娟	44,352,000	5.04
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	22,176,000	2.5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信心增长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662,000	2.4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裕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66,000	1.7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4,506,000	1.65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芯能转债	879,881,000	29,000			879,852,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芯能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9,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2,273
累计转股数（股）	11,375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23
尚未转股额（元）	879,852,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832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芯能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 年 5 月 17 日	12.95	2024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
2025 年 5 月 30 日	12.75	2025 年 5 月 26 日		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1 日	12.55	2026 年 5 月 26 日		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2.55	

(六)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0.65%，较上年末 49.67%上升了 0.98 个百分点。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评级，中证鹏元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出具首次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中证鹏元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出具了 2026 年跟踪评级报告，自首次评级以来，公司主体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债券信用等级“AA-”均保持不变。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通过秉持稳健经营的原则和合理的业务发展战略，为日常经营获取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并为公司未来年度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提供稳定、充足的营运资金。公司将根据本次可转债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七)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18,710,620.09	394,476,903.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45,844,758.41	298,027,913.62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6,803,441.56	13,135,304.47
预付款项	七、8	17,784,987.74	4,893,105.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712,204.05	4,214,648.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8,185,110.82	18,915,735.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4,596,163.74	7,787,709.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149,857.27	15,767,174.63
流动资产合计		755,787,143.68	757,218,495.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0,634,432.48	9,181,314.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563,783.82	3,702,782.83
固定资产	七、21	3,465,215,124.96	3,515,586,158.36
在建工程	七、22	62,486,012.24	75,947,384.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96,124,813.26	91,234,468.89
无形资产	七、26	39,942,036.41	40,578,578.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30,007.23	191,82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8,984,855.75	14,264,23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641,207.34	3,797,23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1,722,273.49	3,764,483,973.66
资产总计		4,457,509,417.17	4,521,702,468.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80,252,522.21	209,145,350.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8,922,178.46	68,713,322.96
应付账款	七、36	67,875,005.10	104,012,180.49
预收款项	七、37	488,140.22	280,952.37
合同负债	七、38	2,964,041.59	2,859,008.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087,609.96	21,683,517.68
应交税费	七、40	60,066,846.29	61,197,407.9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0,124.06	2,149,452.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440.00	11,24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0,080,000.42	176,131,714.7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80,297.88	339,699.17
流动负债合计		716,266,766.19	646,512,605.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72,319,955.74	660,014,538.94
应付债券	七、46	857,419,761.83	829,858,756.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90,568,506.33	87,828,614.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6,940,699.04	6,881,183.68
递延收益	七、51	14,063,003.02	14,817,34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1,311,925.96	1,599,400,438.27
负债合计		2,257,578,692.15	2,245,913,044.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00,011,375.00	500,009,102.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29,001,183.52	129,005,682.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15,493,836.35	715,463,972.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4,827.88	-16,599.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95,470,917.68	95,470,917.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59,988,240.35	835,856,348.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9,930,725.02	2,275,789,424.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9,930,725.02	2,275,789,42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57,509,417.17	4,521,702,468.78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432,113.33	357,312,895.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356,662,825.10	354,735,326.60
应收款项融资		12,712,244.35	13,135,304.47
预付款项		27,729,082.67	1,684,738.4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48,992,694.97	322,198,152.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918,662.92	46,155,076.1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554,482.49	7,394,384.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28,936.64	
流动资产合计		990,631,042.47	1,102,615,878.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494,522,789.25	1,486,832,949.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563,783.82	3,702,782.83
固定资产		599,400,758.77	574,023,750.56
在建工程		9,186,317.09	24,425,441.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40,917.69	5,280,917.47
无形资产		39,615,978.59	40,240,454.4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524.75	94,85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5,269.66	6,766,505.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01,938.84	3,378,23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6,839,278.46	2,154,745,891.48
资产总计		3,157,470,320.93	3,257,361,769.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252,522.21	209,145,35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223,516.06	73,963,322.96
应付账款		47,487,023.24	77,654,855.01
预收款项		488,140.22	280,952.37
合同负债		1,528,798.08	997,144.15

应付职工薪酬		3,881,041.91	17,086,415.14
应交税费		3,130,304.57	8,214,408.48
其他应付款		55,060,842.62	49,333,055.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440.00	11,24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63.89	40,632,959.73
其他流动负债		162,127.17	102,677.75
流动负债合计		506,314,379.97	477,411,141.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919,102.78	29,938,205.55
应付债券		857,419,761.83	829,858,756.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808,542.73	6,749,027.37
递延收益		8,028,568.63	8,541,079.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2,175,975.97	875,087,068.75
负债合计		1,408,490,355.94	1,352,498,210.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11,375.00	500,009,102.00
其他权益工具		129,001,183.52	129,005,682.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4,933,113.59	724,903,250.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470,917.68	95,470,917.68
未分配利润		299,563,375.20	455,474,607.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8,979,964.99	1,904,863,559.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57,470,320.93	3,257,361,769.82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3,633,351.73	363,060,120.7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23,633,351.73	363,060,120.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9,369,998.23	235,839,606.2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8,294,392.98	156,784,360.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146,791.95	1,471,560.99
销售费用	七、63	1,451,157.10	1,429,821.97
管理费用	七、64	36,640,869.53	22,090,821.90
研发费用	七、65	13,454,651.79	8,679,295.14
财务费用	七、66	45,382,134.88	45,383,745.36
其中：利息费用		45,658,725.81	46,873,010.13
利息收入		489,201.55	1,598,443.14
加：其他收益	七、67	1,701,338.63	1,883,35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545,806.89	478,47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5,806.89	478,477.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535,831.32	-4,821,980.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9,357.50	-84,771.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299,389.80	837,947.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864,635.40	125,513,547.8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3,680.12	162,329.1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99,392.25	100,258.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398,923.27	125,575,618.3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264,788.45	20,230,320.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34,134.82	105,345,298.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34,134.82	105,345,298.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34,134.82	105,345,298.2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228.35	-11,332.7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228.35	-11,332.7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28.35	-11,332.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228.35	-11,332.7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115,906.47	105,333,965.4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15,906.47	105,333,965.4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64,732,265.76	173,638,734.2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0,315,911.89	122,417,670.29
税金及附加		3,435,585.59	1,263,580.06
销售费用		538,328.28	512,832.59
管理费用		30,602,748.12	15,894,579.71
研发费用		6,046,336.74	2,488,097.90
财务费用		31,189,551.05	28,817,361.52
其中：利息费用		31,606,427.89	30,323,952.59
利息收入		476,246.88	1,579,377.98
加：其他收益		1,286,445.81	1,231,32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00,000.00	-3,220,048.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159.64	-864,210.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285.95	-123,329.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1,208.60	3,191.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79,513.11	-728,455.42
加：营业外收入		0.10	
减：营业外支出		353,314.04	1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032,827.05	-828,455.42
减：所得税费用		5,876,161.48	3,424,320.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08,988.53	-4,252,776.3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08,988.53	-4,252,776.3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908,988.53	-4,252,776.3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508,227.67	254,327,966.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4,203.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3,793,057.53	6,460,61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525,488.65	260,788,583.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86,686.47	65,635,051.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637,095.39	32,730,07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68,376.93	33,772,61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9,014,169.85	18,835,84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06,328.64	150,973,58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19,160.01	109,814,99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8,165.00	2,920,563.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36,981,661.48	30,391,644.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79,826.48	33,312,207.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066,139.12	121,729,613.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7,111,758.03	56,477,249.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77,897.15	180,456,86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98,070.67	-147,144,65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2,500,000.00	461,6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500,000.00	461,6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5,481,304.00	257,698,01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907,397.32	118,541,138.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5,529,306.76	5,135,09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918,008.08	381,374,251.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18,008.08	80,315,74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792.30	-8,357.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45,711.04	42,977,73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198,201.72	355,772,543.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952,490.68	398,750,278.33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62,509.24	185,649,512.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545,011.35	447,554,53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207,520.59	633,204,045.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108,944.52	66,895,659.6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627,504.45	34,440,368.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63,078.68	10,251,674.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36,062.17	391,583,72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435,589.82	503,171,42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28,069.23	130,032,615.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8,665.00	2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665.00	2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919,786.97	72,615,017.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89,840.00	2,866,40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09,626.97	85,281,422.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20,961.97	-85,252,422.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5,500,000.00	2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500,000.00	2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0	17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961,847.46	104,085,921.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961,847.46	275,585,921.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38,152.54	-35,585,921.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20	0.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010,878.86	9,194,27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331,234.16	325,114,489.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320,355.30	334,308,761.82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 余额	500,009,102.00			129,005,682.64	715,463,972.82		-16,599.53		95,470,917.68		835,856,348.93		2,275,789,424.54	2,275,789,424.54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500,009,102.00			129,005,682.64	715,463,972.82		-16,599.53		95,470,917.68		835,856,348.93		2,275,789,424.54	2,275,789,424.54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2,273.00			-4,499.12	29,863.53		-18,228.35				-75,868,108.58		-75,858,699.52	-75,858,699.52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8,228.35				24,134,134.82		24,115,906.47	24,115,906.47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2,273.00			-4,499.12	29,863.53								27,637.41	27,637.41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2,273.00			-4,499.12	29,863.53								27,637.41	27,637.41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100,002,243.40		-100,002,243.40		-100,002,243.4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股东） 的分配										-100,002,243.40		-100,002,243.40		-100,002,243.4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11,375.00			129,001,183.52	715,493,836.35		-34,827.88		95,470,917.68		759,988,240.35		2,199,930,725.02	2,199,930,725.02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6,441.00			143,901,008.52	715,429,697.57				88,269,469.72		742,301,427.55		2,189,908,044.36		2,189,908,04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6,441.00			143,901,008.52	715,429,697.57				88,269,469.72		742,301,427.55		2,189,908,044.36		2,189,908,044.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0			-163.54	982.82		-11,332.79				5,344,010.07		5,333,574.56		5,333,574.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32.79				105,345,298.27		105,333,965.48		105,333,965.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00			-163.54	982.82								897.28		897.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8.00			-163.54	982.82								897.28		897.2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001,288.20		-100,001,288.20		-100,001,288.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1,288.20		-100,001,288.20		-100,001,288.2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6,519.00			143,900,844.98	715,430,680.39		-11,332.79		88,269,469.72		747,645,437.62		2,195,241,618.92		2,195,241,618.92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9,102.00			129,005,682.64	724,903,250.06				95,470,917.68	455,474,607.13	1,904,863,559.51
加：会计政策变											

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9,102.00			129,005,682.64	724,903,250.06				95,470,917.68	455,474,607.13	1,904,863,559.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3.00			-4,499.12	29,863.53					-155,911,231.93	-155,883,594.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908,988.53	-55,908,988.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3.00			-4,499.12	29,863.53						27,637.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273.00			-4,499.12	29,863.53						27,637.4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002,243.40	-100,002,24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2,243.40	-100,002,243.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11,375.00			129,001,183.52	724,933,113.59				95,470,917.68	299,563,375.20	1,748,979,964.99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6,441.00			143,901,008.52	724,868,974.81				88,269,469.72	490,662,863.66	1,947,708,757.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6,441.00			143,901,008.52	724,868,974.81				88,269,469.72	490,662,863.66	1,947,708,757.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0			-163.54	982.82					-104,254,064.58	-104,253,16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2,776.38	-4,252,776.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00			-163.54	982.82						897.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8.00			-163.54	982.82						897.2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001,288.20	-100,001,288.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1,288.20	-100,001,288.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6,519.00			143,900,844.98	724,869,957.63				88,269,469.72	386,408,799.08	1,843,455,590.41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炫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和张利忠等 8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8 年 7 月 9 日在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00677231599U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000.65 万元，股份总数 50,001.1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公司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光伏产品销售、光伏电站项目相关服务和充电桩充电服务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24 日第五届第十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为便于表述，将编制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涉及的相关公司简称列示如下：

序号	公司全称	简称	备注
1	海宁芯能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芯能微电网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	嘉兴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科洁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	嘉兴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科联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	嘉善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善科洁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	桐乡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桐乡科联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	绍兴上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虞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	海宁茂隆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海宁茂隆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	平湖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湖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9	衢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衢州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0	台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1	芜湖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芜湖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2	嘉兴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3	德清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德清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4	三门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门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5	杭州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科洁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6	湖州市科洁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湖州科洁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7	淮安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淮安科洁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8	宁波北仑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9	杭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0	浙江芯豪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芯豪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1	温岭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温岭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2	浙江芯能惠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芯能惠民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3	岱山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岱山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4	临海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海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5	嘉兴乍浦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乍浦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6	义乌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义乌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7	诸暨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诸暨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8	南通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通科洁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9	九江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九江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0	彭泽县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彭泽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1	湖州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州科联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2	天台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台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3	宁波科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科联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4	兰溪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兰溪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5	台州智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智睿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6	三门智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门智睿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7	长兴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兴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8	温岭芯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温岭芯科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9	湖州东羿能源有限公司	湖州东羿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0	绍兴上虞朝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虞朝晟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1	海宁日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宁日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2	海宁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宁智博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3	海盐智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盐智胜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4	桐乡智逸新能源有限公司	桐乡智逸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5	绍兴上虞智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虞智恒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6	海宁交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宁交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7	海宁弘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宁弘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8	宜兴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兴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9	杭州临安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安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0	天津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1	金华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煜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2	嘉善智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善智耀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3	海宁市弘日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宁弘日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4	常熟众智迅新能源有限公司	常熟众智迅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5	安徽惠雅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惠雅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6	广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7	昆山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昆山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8	盐城芯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9	天津普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普阳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0	中山斯迈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斯迈达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1	韶关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韶关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2	芯能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芯能新能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3	惠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惠州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4	桐乡芯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桐乡芯科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5	武汉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汉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6	合肥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肥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7	金华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8	广东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9	武汉市栢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汉栢阳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0	苏州芯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州芯科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1	建湖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湖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2	襄阳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襄阳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3	泗阳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泗阳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4	无锡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无锡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5	江苏港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港熠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6	池州圣瑞斯新能源有限公司	池州圣瑞斯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7	盐城芯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8	池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池州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9	芜湖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芜湖芯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0	海宁芯能贸易有限公司	芯能贸易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1	盐城滨海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盐城滨海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2	上海芯绿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芯绿泰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3	巢湖市碳合溢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巢湖溢建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4	芯豪（香港）有限公司	芯豪（香港）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5	贵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6	黄山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黄山芯能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7	嘉善优窑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善优窑公司	嘉善智耀之子公司
88	常熟绿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常熟绿泰公司	嘉善智耀之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项目超过资产总额 10%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0%/总收入的 10%的子公司或者业务性质特殊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

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合同资产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

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	3.23、4.8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19.40-32.33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光伏电站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排污权、专利技术及管理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月）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94、514、600， 不动产权证记载的使用期限	直线法
排污权	60、240，排污权有效期限	直线法
专利技术	93，专利有效期限	直线法
管理软件	36、60、120，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5)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

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光伏产品销售、光伏电站项目相关服务和充电桩充电服务等业务。

(1)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电力，取得客户付款凭证、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光伏产品销售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目前面向境内、境外销售。

内销收入确认时点：公司已根据合同或订单要求发货，取得客户付款凭证、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

外销收入确认时点：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取得客户付款凭证、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

(3)光伏电站项目相关服务，其中：1)项目开发相关的组件、配件及服务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要求发出或提供完毕并取得客户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2)电站运行维护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协议生效后，根据约定的期限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3)项目 EPC 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光伏电站并网验收合格，取得客户付款凭证、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4)充电桩充电服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电力，取得客户付款凭证、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

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6 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1

注 1：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如下：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海宁茂隆公司、桐乡科联公司	15
海宁日力公司、嘉兴科洁公司、上虞芯能公司、台州芯能公司、嘉兴芯能公司、德清芯能公司、三门芯能公司、湖州科洁公司、湖州科联公司、温岭芯能公司、杭州科洁公司、三门智睿公司、上虞智恒公司、浙江芯豪公司、桐乡芯科公司、江苏港熠公司	25
芯豪香港公司	注 2
其余子公司	注 3

注 2：芯豪香港公司按经营所在地区的有关规定税率计缴。

注 3：除上述公司外其余子公司按小微企业税率计缴。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本公司 2023 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海宁茂隆公司和桐乡科联公司 2023 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本公司、海宁茂隆公司和桐乡科联公司 2026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除本公司、海宁茂隆公司、桐乡科联公司、海宁日力公司、嘉兴科洁公司、上虞芯能公司、台州芯能公司、嘉兴芯能公司、德清芯能公司、三门芯能公司、湖州科洁公司、湖州科联公司、温岭芯能公司、杭州科洁公司、三门智睿公司、上虞智恒公司、浙江芯豪公司、桐乡芯科公司、江苏港熠公司和芯豪香港公司外，其余子公司均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以及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国家税务局等税务机关相关批复，公司及各子公司针对分布式光伏电站按照电站项目分别核算收入成本后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91,820,938.57	354,904,069.88
其他货币资金	26,889,681.52	39,572,833.50
合计	318,710,620.09	394,476,903.38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461,089.23 元、户用电站农户贷款保证金 2,297,040.18 元，以及第三方支付平台资金 131,552.11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204,158.54	189,066,459.19
1 至 2 年	128,750,679.65	121,748,559.85
2 至 3 年	22,357,431.44	3,563,782.25
3 至 4 年	1,072,044.47	1,033,340.42
4 至 5 年	737,363.00	294,945.20
5 年以上	16,600.00	16,600.00
账面余额合计	366,138,277.10	315,723,686.91
减：坏账准备	20,293,518.69	17,695,773.29
账面价值合计	345,844,758.41	298,027,913.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83,380.90	0.92	2,039,661.07	60.28	1,343,719.83	3,304,872.78	1.05	1,967,046.38	59.52	1,337,826.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2,754,896.20	99.08	18,253,857.62	5.03	344,501,038.58	312,418,814.13	98.95	15,728,726.91	5.03	296,690,087.22
合计	366,138,277.10	/	20,293,518.69	/	345,844,758.41	315,723,686.91	/	17,695,773.29	/	298,027,913.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81,093,817.43	4,054,690.98	5.00
1-2年	1,378,690.91	137,869.09	10.00
2-3年	209,387.59	41,877.52	20.00
5年以上	16,600.00	16,600.00	100.00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280,056,400.27	14,002,820.03	5.00
小计	362,754,896.20	18,253,857.62	5.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67,046.38	76,726.69	4,112.00			2,039,661.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28,726.91	2,525,130.71				18,253,857.62
合计	17,695,773.29	2,601,857.40	4,112.00			20,293,518.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 公司海宁市供电公司	67,201,027.45		67,201,027.45	18.11	3,360,051.40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 公司桐乡市供电公司	53,195,455.45		53,195,455.45	14.34	2,659,772.7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 公司绍兴市上虞区供 电公司	47,609,873.88		47,609,873.88	12.83	2,380,493.71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 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31,675,582.08		31,675,582.08	8.54	1,583,779.10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 公司三门县供电公司	21,277,654.90		21,277,654.90	5.74	1,063,882.75
合计	220,959,593.76		220,959,593.76	59.56	11,047,979.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EPC项目施工及质保金	4,852,765.52	256,601.78	4,596,163.74	8,235,239.02	447,529.77	7,787,709.25
合计	4,852,765.52	256,601.78	4,596,163.74	8,235,239.02	447,529.77	7,787,709.2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4,852,76 5.52	100.0 0	256,601. 78	5.29	4,596,16 3.74	8,235,23 9.02	100.00	447,52 9.77	5.43	7,787,70 9.25
合计	4,852,76 5.52	100.0 0	256,601. 78	5.29	4,596,16 3.74	8,235,23 9.02	100.00	447,52 9.77	5.43	7,787,70 9.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573,495.51	228,674.78	5.00
1-2 年	279,270.01	27,927.00	10.00
合计	4,852,765.52	256,601.78	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之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47,529.77	-190,927.99				256,601.78	
合计	447,529.77	-190,927.99				256,601.7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803,441.56	13,135,304.47
合计	16,803,441.56	13,135,304.4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557,745.37	
小计	62,557,745.37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03,441.56	100.00			16,803,441.56	13,135,304.47	100.00			13,135,304.4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6,803,441.56	100.00			16,803,441.56	13,135,304.47	100.00			13,135,304.47
合计	16,803,441.56	100.00		/	16,803,441.56	13,135,304.47	100.00		/	13,135,304.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6,803,441.56		

合计	16,803,441.56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8)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294,806.58	97.24	4,363,402.69	89.17
1 至 2 年	70,796.75	0.40	522,342.12	10.68
2 至 3 年	413,426.40	2.33	7,361.11	0.15
3 年以上	5,958.01	0.03		
合计	17,784,987.74	100.00	4,893,105.9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不存在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宜宾英发德耀科技有限公司	14,515,200.00	81.6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99,721.95	2.81
天通优能科技有限公司	397,386.00	2.23
安徽中茂电力有限公司	210,538.59	1.18
浙江国酒茅台销售有限公司	163,110.00	0.92
小计	15,785,956.54	88.75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12,204.05	4,214,648.16
合计	3,712,204.05	4,214,648.16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96,937.27	2,044,008.56
1 至 2 年	843,625.51	709,176.39
2 至 3 年	1,617,232.13	1,860,075.78
3 至 4 年	3,330.00	152,250.00
4 至 5 年	227,000.00	351,978.36
5 年以上	1,365,445.00	1,200,445.00
账面余额合计	5,753,569.91	6,317,934.09
减：坏账准备	2,041,365.86	2,103,285.93
账面价值合计	3,712,204.05	4,214,648.1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360,797.00	4,009,799.41
应收暂付款	1,530,000.00	1,670,000.00
其他	862,772.91	638,134.68
账面余额合计	5,753,569.91	6,317,934.09
减：坏账准备	2,041,365.86	2,103,285.93
账面价值合计	3,712,204.05	4,214,648.1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02,200.45	70,917.63	1,930,167.85	2,103,285.93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2,181.28	42,181.28		
——转入第三阶段		-161,723.21	161,723.2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827.70	132,986.86	-219,734.63	-61,920.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84,846.87	84,362.56	1,872,156.43	2,041,365.86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5.00%；第二阶段：10.00%；第三阶段：58.27%；合计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5.4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新曙光齿轮箱有限公司	1,530,000.00	26.59	应收暂付款	2-3 年	306,000.00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	13.04	押金及保证金	注 1	740,000.00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8.69	押金及保证金	注 2	33,990.00
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	480,776.00	8.36	其他	1-2 年	48,077.60
浙江苏泊尔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400,000.00	6.95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20,000.00
合计	3,660,776.00	63.63	/	/	1,148,067.60

注 1：其中 4-5 年 50,000.00 元，5 年以上 700,000.00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320,200.00 元，1-2 年 179,800.00 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407,992.61		407,992.61			
原材料	20,835,506.13		20,835,506.13	11,001,550.18		11,001,550.18
库存商品	14,607,092.07		14,607,092.07	7,499,824.00		7,499,824.00
在产品	1,681,831.77		1,681,831.77	43,964.94		43,964.94
其他周转材料	591,522.42	65,431.10	526,091.32	357,660.26	63,860.61	293,799.65
合同履约成本	126,596.92		126,596.92	76,596.92		76,596.92
合计	38,250,541.92	65,431.10	38,185,110.82	18,979,596.30	63,860.61	18,915,735.6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其他周转材料	63,860.61	1,570.49				65,431.10
合计	63,860.61	1,570.49				65,431.1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跌价的其他周转材料部分在本期予以销售，其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予以转销。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光伏电站项目 EPC	76,596.92	2,614,977.99	2,564,977.99		126,596.92
小计	76,596.92	2,614,977.99	2,564,977.99		126,596.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及预缴税金	10,149,857.27	15,767,174.63
合计	10,149,857.27	15,767,174.63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初 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 益 法 下 确 认 的 投 资 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 告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海宁经开芯能能源 有限公司	9,181,314. 30				1,453,11 8.18						10,634,43 2.48	
小计	9,181,314. 30				1,453,11 8.18						10,634,43 2.48	
合计	9,181,314. 30				1,453,11 8.18						10,634,43 2.4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67,985.56	11,067,985.56
2.本期增加金额	887,964.00	887,964.00
(1) 外购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887,964.00	887,964.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955,949.56	11,955,949.5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365,202.73	7,365,202.73
2.本期增加金额	1,026,963.01	1,026,963.01
(1) 计提或摊销	280,481.29	280,481.29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746,481.72	746,481.7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392,165.74	8,392,165.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3,783.82	3,563,783.82
2.期初账面价值	3,702,782.83	3,702,782.8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65,215,124.96	3,515,586,158.36
合计	3,465,215,124.96	3,515,586,158.3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4,866,331.07	3,985,044,968.99	286,844,758.73	24,696,678.88	24,352,474.19	4,855,805,211.86
2.本期增加金额	17,249,723.92	41,538,926.18	19,247,826.45	500,747.06	503,947.57	79,041,171.18
(1) 购置			2,207,164.42	500,747.06	119,394.52	2,827,306.00
(2) 在建工程转入	17,249,723.92	41,538,926.18	17,040,662.03		384,553.05	76,213,865.1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322,264.00	4,710,258.62	162,320,683.63	636,607.25	13,353,396.41	185,343,209.91
(1) 处置或报废	3,434,300.00	267,411.71	162,320,683.63	636,607.25	13,353,396.41	180,012,399.0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87,964.00					887,964.00
(3) 转入在建工程		4,442,846.91				4,442,846.91
4.期末余额	547,793,790.99	4,021,873,636.55	143,771,901.55	24,560,818.69	11,503,025.35	4,749,503,173.1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755,419.08	1,058,953,473.43	184,680,930.03	18,471,938.91	10,908,672.12	1,321,770,433.57
2.本期增加金额	10,980,790.78	98,211,529.71	7,808,841.76	1,324,549.73	417,199.42	118,742,911.40
(1) 计提	10,980,790.78	98,211,529.71	7,808,841.76	1,324,549.73	417,199.42	118,742,911.40
3.本期减少金额	2,801,023.95	1,863,992.74	149,056,991.14	604,297.04	1,898,991.93	156,225,296.80
(1) 处置或报废	2,054,542.23	80,415.21	149,056,991.14	604,297.04	1,898,991.93	153,695,237.55
(2) 转入	746,481.72					746,481.72

投资性房地产						
（3）转入在建工程		1,783,577.53				1,783,577.53
4.期末余额	56,935,185.91	1,155,301,010.40	43,432,780.65	19,192,191.60	9,426,879.61	1,284,288,048.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448,619.93			18,448,619.93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8,448,619.93			18,448,619.93
（1）处置或报废			18,448,619.93			18,448,619.93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0,858,605.08	2,866,572,626.15	100,339,120.90	5,368,627.09	2,076,145.74	3,465,215,124.96
2.期初账面价值	486,110,911.99	2,926,091,495.56	83,715,208.77	6,224,739.97	13,443,802.07	3,515,586,158.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0,124,422.50	6,987,311.72		3,137,110.78	
机器设备	14,424,141.14	13,791,409.04		632,732.1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26,640.38	1,868,841.14		57,799.24	
小计	26,475,204.02	22,647,561.90		3,827,642.1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824,107.07
小计	5,824,107.0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839,134.16	24,799,275.44
工程物资	49,646,878.08	51,148,109.34
合计	62,486,012.24	75,947,384.7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绿色产业园项目	6,675,677.05		6,675,677.05	24,179,986.04		24,179,986.04
自建光伏电站	5,232,414.13		5,232,414.13	619,289.40		619,289.40
设备安装工程	133,261.51		133,261.51			
房屋改造工程	797,781.47		797,781.47			
合计	12,839,134.16		12,839,134.16	24,799,275.44		24,799,275.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绿色产业园项目	48,563.60	24,179,986.04	17,170,630.01	34,674,939.00		6,675,677.05						自有资金
自建光伏电站		619,289.40	46,152,050.91	41,538,926.18		5,232,414.13			6,045,734.32			金融机构贷款、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合计	48,563.60	24,799,275.44	63,322,680.92	76,213,865.18		11,908,091.18	/	/	6,045,734.3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建光伏电站材料	49,646,878.08		49,646,878.08	51,148,109.34		51,148,109.34
合计	49,646,878.08		49,646,878.08	51,148,109.34		51,148,109.34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5,599,952.91	730,398.71	136,330,351.62
2.本期增加金额	9,498,675.58		9,498,675.58
(1) 租入	9,498,675.58		9,498,675.58
(2) 租赁变更调整			
3.本期减少金额	1,522,418.13		1,522,418.13
其中：处置	1,522,418.13		1,522,418.13
4.期末余额	143,576,210.36	730,398.71	144,306,609.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787,774.69	27,190.57	39,814,965.26
2.本期增加金额	3,438,021.05	14,923.86	3,452,944.91
(1) 计提	3,438,021.05	14,923.86	3,452,944.91

3.本期减少金额	367,031.83		367,031.83
(1)处置	367,031.83		367,031.83
4.期末余额	42,858,763.91	42,114.43	42,900,878.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280,917.47		5,280,917.47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280,917.47		5,280,917.4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436,528.98	688,284.28	96,124,813.26
2.期初账面价值	90,531,260.75	703,208.14	91,234,468.8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专利技术	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382,372.24	2,344,020.00	350,000.00	5,897,714.18	54,974,106.42
2.本期增加金额				124,758.70	124,758.70
(1)购置				124,758.70	124,758.7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6,382,372.24	2,344,020.00	350,000.00	6,022,472.88	55,098,865.1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176,136.00	1,787,028.81	350,000.00	3,082,362.90	14,395,527.71
2.本期增加金额	478,457.55	57,078.75		225,764.70	761,301.00
(1)计提	478,457.55	57,078.75		225,764.70	761,301.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654,593.55	1,844,107.56	350,000.00	3,308,127.60	15,156,828.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727,778.69	499,912.44		2,714,345.28	39,942,036.41
2.期初账面价值	37,206,236.24	556,991.19		2,815,351.28	40,578,578.71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用	96,965.18		48,482.70		48,482.48
其他	94,855.17	4,339.62	17,670.04		81,524.75
合计	191,820.35	4,339.62	66,152.74		130,007.23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13,994,016.09	23,929,075.55	108,752,267.29	23,521,688.57
资产减值准备	20,615,551.58	4,022,733.11	18,207,163.67	3,648,439.89
长期资产计税基础差异	13,788,318.10	2,068,247.72	74,007,659.98	11,101,149.00
预计负债	6,940,699.04	1,047,712.67	6,881,183.68	1,038,785.37
递延收益	14,063,003.02	2,650,048.84	14,817,344.44	2,784,422.17
合计	169,401,587.83	33,717,817.89	222,665,619.06	42,094,485.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96,124,813.26	20,444,330.38	91,234,468.89	20,042,631.7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4,309.41	21,646.41	280,113.95	42,017.09
可转换债券计税基础差异	28,446,568.97	4,266,985.35	51,637,367.71	7,745,605.16
合计	124,715,691.64	24,732,962.14	143,151,950.55	27,830,254.0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32,962.14	8,984,855.75	27,830,254.01	14,264,23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32,962.14		27,830,254.0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641,207.34		4,641,207.34	3,797,234.45		3,797,234.45
合计	4,641,207.34		4,641,207.34	3,797,234.45		3,797,234.45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75.81	2,675.81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户用电站农户贷款保证金	3,927.87	3,927.87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户用电站农户贷款保证金
固定资产	215,055.55	142,620.10	抵押	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24,677.48	153,539.29	抵押	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217,731.36	145,295.91			228,605.35	157,467.16		

其他说明：

公司将部分自持电站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用于融资。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80,252,522.21	209,145,350.01
合计	380,252,522.21	209,145,350.0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922,178.46	68,713,322.96
合计	48,922,178.46	68,713,322.96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等经营性款项	18,876,549.56	14,655,489.51
长期资产购置款项	48,998,455.54	89,356,690.98
合计	67,875,005.10	104,012,180.4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费	488,140.22	280,952.37
合计	488,140.22	280,952.3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款项	2,964,041.59	2,859,008.31
合计	2,964,041.59	2,859,008.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412,751.03	30,923,870.98	47,584,012.34	4,752,609.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0,766.65	2,128,847.06	2,064,613.42	335,000.2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683,517.68	33,052,718.04	49,648,625.76	5,087,609.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28,952.48	25,947,822.30	42,589,920.29	4,386,854.49
二、职工福利费		2,562,277.80	2,562,277.80	
三、社会保险费	162,413.80	1,248,252.91	1,215,430.50	195,236.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7,272.06	1,129,720.08	1,100,405.37	176,586.77
工伤保险费	15,141.74	111,840.17	108,332.47	18,649.44
生育保险费		6,692.66	6,692.66	
四、住房公积金	163,591.00	1,111,108.45	1,104,268.45	170,43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793.75	54,409.52	112,115.30	87.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412,751.03	30,923,870.98	47,584,012.34	4,752,609.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2,561.60	2,062,356.58	1,999,950.98	324,967.20
2、失业保险费	8,205.05	66,490.48	64,662.44	10,033.0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70,766.65	2,128,847.06	2,064,613.42	335,000.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1,517,525.20	54,084,565.23
增值税	5,111,123.30	3,461,502.84
房产税	2,368,145.54	2,005,329.48
土地使用税	390,699.00	780,948.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40,883.10	659,738.88
印花税	120,704.58	143,877.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583.16	31,845.91
教育费附加	58,052.26	17,594.47
地方教育附加	38,701.50	11,729.6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28.65	276.20
合计	60,066,846.29	61,197,407.94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4,440.00	11,240.00
其他应付款	135,684.06	2,138,212.29
合计	150,124.06	2,149,452.29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440.00	11,240.00
小计	14,440.00	11,24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期末无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股利。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5,000.00	1,210,000.00
已结算尚未支付的经营款项		803,254.06
应付暂收款	54,910.89	110,450.37
其他	15,773.17	14,507.86
小计	135,684.06	2,138,212.2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5,058,993.62	171,416,888.5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21,006.80	4,714,826.17
合计	150,080,000.42	176,131,714.75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80,297.88	339,699.17
合计	380,297.88	339,699.1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349,093,317.72	394,939,578.11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62,751,127.72	91,068,223.62

质押及保证借款	130,556,407.52	144,068,531.66
信用借款	29,919,102.78	29,938,205.55
合计	572,319,955.74	660,014,538.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857,419,761.83	829,858,756.32
合计	857,419,761.83	829,858,756.32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可转债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芯能转债	100.00		2023/10/26	6年	880,000,000.00	829,858,756.32		4,399,206.77	23,190,798.74		29,000.00	857,419,761.83	否
合计	100.00				880,000,000.00	829,858,756.32		4,399,206.77	23,190,798.74		29,000.00	857,419,761.83	/

注 1：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芯能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46 号），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开发行 8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88,000.00 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芯能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芯能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进行初始计量时，对应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扣除应分摊的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 725,645,699.63 元，计入应付债券；对应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扣除应分摊的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 143,914,745.84 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147,000.00 元“芯能转债”已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11,375 股；累计共有人民币 1,000.00 元“芯能转债”已回售注销。“芯能转债”本期转股 290 张，相应增加股本 2,273.00 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 4,499.12 元，增加资本公积 29,863.53 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24,045,856.54	121,073,776.30
未确认融资费用	-33,477,350.21	-33,245,161.41
合计	90,568,506.33	87,828,614.89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工商业用智能光储 电站关键技术攻关 及示范应用项目		2,002,000.00	2,002,000.00		工商业用智能光储电站关键 技术攻关及示范应用项目 补助
小计		2,002,000.00	2,002,000.00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940,699.04	6,881,183.68	
合计	6,940,699.04	6,881,183.6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产品质量保证系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部分产品销售合同中承诺提供一定的备件以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

服务，相应预估计提产品售后维修费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817,344.44		754,341.42	14,063,003.0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4,817,344.44		754,341.42	14,063,003.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9,102.00				2,273.00	2,273.00	500,011,375.00

其他说明：

股本本期增加 2,273.00 元，系“芯能转债”本期转股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应付债券之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8,798,810.00	129,005,682.64			290.00	4,499.12	8,798,520.00	129,001,183.52
合计	8,798,810.00	129,005,682.64			290.00	4,499.12	8,798,520.00	129,001,183.5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减少 4,499.12 元，系“芯能转债”本期转股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应付债券之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5,463,972.82	29,863.53		715,493,836.35
合计	715,463,972.82	29,863.53		715,493,836.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29,863.53 元，系“芯能转债”本期转股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应付债券之说明。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99.53	-18,228.35				-18,228.35		-34,827.88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599.53	-18,228.35				-18,228.35		-34,827.8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599.53	-18,228.35				-18,228.35		-34,827.88

58、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59、盈余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5,470,917.68			95,470,917.68
合计	95,470,917.68			95,470,917.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提取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5,856,348.93	742,301,427.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34,134.82	200,757,657.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01,447.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2,243.40	100,001,288.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9,988,240.35	835,856,348.9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21,895,170.33	176,975,323.87	361,013,782.80	155,352,883.66
其他业务收入	1,738,181.40	1,319,069.11	2,046,337.99	1,431,477.26
合计	323,633,351.73	178,294,392.98	363,060,120.79	156,784,360.92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22,055,746.49	177,119,126.02	361,499,286.09	155,777,527.2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	267,360,332.46	117,243,588.37	317,344,984.37	111,953,177.88
光伏产品销售	47,351,854.25	51,349,885.54	18,040,850.21	17,002,559.30
光伏电站项目相关服务	405,235.27	2,625,856.69	23,260,719.22	24,374,885.98
充电桩充电服务、材料销售及其他	6,938,324.51	5,899,795.42	2,852,732.29	2,446,904.0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17,515,016.65	172,274,032.45	361,395,834.40	155,721,132.11
境外	4,540,729.84	4,845,093.57	103,451.69	56,395.0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21,995,037.86		361,494,288.5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60,708.63		4,997.55	
合计	322,055,746.49	177,119,126.02	361,499,286.09	155,777,527.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履约义务的相关信息

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光伏产品销售、光伏电站项目相关服务（除运行维护服务外）、充电桩充电服务、材料销售及其他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光伏电站运行维护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2)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859,008.31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956,969.67	749,298.05
土地使用税	390,699.00	390,249.00
印花税	189,011.33	225,25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491.23	54,939.94
教育费附加	162,738.66	24,666.94
地方教育附加	108,492.49	16,444.62
车船税	14,909.99	8,755.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479.58	1,957.19
合计	4,146,791.95	1,471,560.99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4,958.37	671,555.77
市场推广宣传费	425,221.37	542,989.38
其他	220,977.36	215,276.82
合计	1,451,157.10	1,429,821.9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	15,305,947.22	4,489,931.17
职工薪酬	9,089,083.84	7,758,502.00
办公经费	4,958,340.68	2,538,956.04
保险费	4,073,911.55	3,970,212.04

业务招待费	2,197,349.50	2,770,515.90
中介服务费	956,776.20	540,828.12
其他	59,460.54	21,876.63
合计	36,640,869.53	22,090,821.90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29,037.06	4,143,685.76
研发材料	4,788,412.98	1,942,665.37
折旧及摊销	1,153,047.50	1,324,523.37
委外开发及专业服务费	1,245,589.13	881,669.23
燃料与动力费	295,813.64	270,021.66
其他费用	142,751.48	116,729.75
合计	13,454,651.79	8,679,295.14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658,725.81	46,873,010.13
减：利息收入	489,201.55	1,598,443.14
汇兑净损益	92,617.39	-3,281.94
其他	119,993.23	112,460.31
合计	45,382,134.88	45,383,745.3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95,951.77	820,334.5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4,341.42	931,862.84
增值税加计抵减	9,000.00	9,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2,045.44	122,162.39
合计	1,701,338.63	1,883,359.82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5,806.89	478,477.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00,000.00	
合计	1,545,806.89	478,477.61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535,831.32	-4,821,980.02
合计	-2,535,831.32	-4,821,980.0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570.49	-30,219.7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0,927.99	-54,552.20
合计	189,357.50	-84,771.99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562,170.95	701,667.8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62,781.15	136,280.04
合计	-4,299,389.80	837,94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罚款收入	33,680.00	162,329.19	33,680.00
其他	0.12		0.12
合计	33,680.12	162,329.19	33,68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赔、罚款支出	399,392.25	87.50	399,392.25
其他		171.20	
合计	499,392.25	100,258.70	499,392.25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85,169.68	20,706,217.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79,618.77	-475,897.66
合计	16,264,788.45	20,230,320.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398,923.27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59,838.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28,480.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6,162.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5,984.2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263,881.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4,164.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28.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547,397.20
所得税费用	16,264,788.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2,818,132.91	847,942.45
收到资金往来款	1,728,436.57	425,236.04
利息收入	489,201.55	1,598,443.14
收到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保证金	4,439,884.41	2,646,066.00
租金收入	405,200.00	
其他	3,912,202.09	942,929.45
合计	13,793,057.53	6,460,617.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17,349,331.20	
支付应收暂付款	2,028,691.00	250,870.74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528,841.04	529,909.71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1,741,930.12	10,995,586.88
研发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950,411.70	1,338,048.68
支付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保证金	4,935,882.00	5,388,645.76
其他	479,082.79	332,783.85
合计	39,014,169.85	18,835,845.6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初存目的为投资的承兑保证金	36,981,661.48	30,391,644.16
合计	36,981,661.48	30,391,644.1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初存目的为投资的承兑保证金	7,111,758.03	56,477,249.27
合计	7,111,758.03	56,477,249.2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赁款	5,529,306.76	5,135,095.87
合计	5,529,306.76	5,135,09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	1,040,576,777.53	322,500,000.00	15,944,351.96	281,389,657.92		1,097,631,471.57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29,858,756.32		27,590,005.51		29,000.00	857,419,761.8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2,543,441.06		8,575,378.83	5,529,306.76		95,589,513.13
小计	1,962,978,974.91	322,500,000.00	52,109,736.30	286,918,964.68	29,000.00	2,050,640,746.5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134,134.82	105,345,298.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9,357.50	84,771.99
信用减值损失	2,535,831.32	4,821,980.02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2,476,337.60	106,514,489.78
无形资产摊销	761,301.00	711,105.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152.74	298,375.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99,389.80	-837,947.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751,343.20	46,869,728.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5,806.89	-478,47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9,375.24	-475,897.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46,777.75	-2,742,026.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202,710.85	-204,955,967.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399,947.28	54,659,56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19,160.01	109,814,999.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1,952,490.68	398,750,278.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5,198,201.72	355,772,543.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45,711.04	42,977,735.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1,952,490.68	355,198,201.7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1,820,938.57	354,904,069.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1,552.11	294,131.8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952,490.68	355,198,201.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		173,051,563.63	可以随时支付，但使用用途受监管
小计		173,051,563.63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461,089.23	36,981,661.48	不能随时支取
户用电站农户贷款保证金	2,297,040.18	2,297,040.18	不能随时支取
小计	26,758,129.41	39,278,701.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其中：支付货款	43,204,249.81	34,640,224.90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40,799,774.34	58,539,569.98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45,347.55		2,991,349.81
其中：美元	394,453.07	6.8109	2,686,580.41
其中：港币	350,894.48	0.8686	304,769.40
应收账款	351,157.25		2,391,696.91
其中：美元	351,157.25	6.8109	2,391,696.91
其他应付款	4,500.00		3,908.48
其中：港币	4,500.00	0.8686	3,908.4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分部报告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85,770.37	221,701.71
合计	185,770.37	221,701.71

3)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125,923.61	2,086,411.8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715,077.13	5,356,797.58

4)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之流动性风险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715,077.1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①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1,577,605.24	1,560,834.70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②经营租赁资产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5,824,107.07	6,138,834.60
无形资产	6,705,386.68	5,001,912.88
投资性房地产	3,563,783.82	3,702,782.83
小计	16,093,277.57	14,843,530.31

注：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固定资产之说明。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186,744.25	1,876,910.40
第二年	630,200.00	1,200.00
第三年	372,950.00	1,200.00
第四年	1,200.00	1,200.00
第五年	1,200.00	1,20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4,100.00	4,800.00
合计	2,196,394.25	1,886,510.4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55,383.00	6,866,748.33
研发材料	13,105,596.16	5,752,465.74
折旧及摊销	1,153,047.50	1,324,523.37
委外开发及专业服务费	1,245,589.13	881,669.23
燃料与动力费	295,813.64	270,021.66
其他费用	142,751.48	116,729.75
合计	24,698,180.91	15,212,158.0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698,180.91	15,212,158.08

其他说明：

公司账面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24,698,180.91 元，扣减结转至营业成本 9,241,529.12 元和专项应付款 2,002,000.00 元后净额为 13,454,651.79 元。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黄山芯能公司	投资设立	2026-5-22	注 1	100.00%

注 1：其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对其履行出资。

2.合并范围减少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将嘉兴科洁公司等 88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桐乡科联	桐乡市	26,000 万元	桐乡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公司							
海宁茂隆公司	海宁市	15,000 万元	海宁市	综合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芯能贸易公司	海宁市	2,000 万元	海宁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宁经开芯能能源有限公司	海宁市	海宁市	综合类	45.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宁经开芯能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564,769.36	14,147,051.47
非流动资产	38,240,326.55	38,679,504.07
资产合计	47,805,095.91	52,826,555.54

流动负债	22,861,715.35	9,089,356.42
非流动负债		21,117,833.88
负债合计	22,861,715.35	30,207,190.3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943,380.56	22,619,365.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224,521.25	10,178,714.36
调整事项	-590,088.77	-997,400.0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90,088.77	-997,400.06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634,432.48	9,181,314.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653,176.64	2,308,927.10
净利润	2,305,304.46	1,065,318.3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05,304.46	1,065,318.3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	14,817,344.44			754,341.42			14,063,003.02	与资产相关
专项应付款		2,002,000.00			2,002,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14,817,344.44	2,002,000.00		754,341.42	2,002,000.00		14,063,003.02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754,341.42	931,862.84
与收益相关	2,797,951.77	2,359,588.26
合计	3,552,293.19	3,291,451.1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之说明。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59.56%（2025 年 12 月 31 日：61.8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097,631,471.57	1,162,379,640.21	552,902,151.36	369,181,580.48	240,295,908.37
应付票据	48,922,178.46	48,922,178.46	48,922,178.46		
应付账款	67,875,005.10	67,875,005.10	67,875,005.10		
其他应付款	150,124.06	150,124.06	150,124.06		
应付债券	857,419,761.83	1,045,408,809.20	11,751,447.94	36,772,992.49	996,884,368.77
租赁负债(含 1 年内)	95,589,513.13	133,127,629.44	9,081,772.90	16,923,975.10	107,121,881.44
小计	2,167,588,054.15	2,457,863,386.47	690,682,679.82	422,878,548.07	1,344,302,158.58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	-------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040,576,777.53	1,102,815,004.77	403,293,741.59	394,602,567.22	304,918,695.96
应付票据	68,713,322.96	68,713,322.96	68,713,322.96		
应付账款	104,012,180.49	104,012,180.49	104,012,180.49		
其他应付款	2,149,452.29	2,149,452.29	2,149,452.29		
应付债券	829,858,756.32	1,049,842,670.97	9,606,372.01	32,410,959.03	1,007,825,339.93
租赁负债 (含 1 年内)	92,543,441.06	129,797,485.52	8,723,709.22	16,025,963.50	105,047,812.80
小计	2,137,853,930.65	2,457,330,117.00	596,498,778.56	443,039,489.75	1,417,791,848.69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598,270,468.00 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89,643,972.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6,803,441.56	16,803,441.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803,441.56	26,803,441.56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综合考虑采用市场法和未来现金流折现等方法估计公允价值。对于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之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海宁经开芯能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芯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1、浙江芯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张震豪之关联企业。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张利忠直接持有本公司 9.86%股权；张利忠之关联人(配偶张文娟、儿子张震豪)合计持有本公司 11.75%股权；张利忠和张文娟控制的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5.98%股权；张文娟、张震豪和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控制的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52%股权。张利忠、张文娟和张震豪于 2013 年 5 月 5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意在本公司的股东大会表决投票时采取一致行动，三人直接或间接合计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40.11%，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芯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	147,778.54	117,361.71
	充电桩充电服务、材料销售及其他	49,549.21	33,430.74
海宁经开芯能能源有限公司	充电桩充电服务、材料销售及其他		903,070.80
	光伏电站项目相关服务	636,876.19	12,775,384.3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芯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360,031.19	1,559,691.84

注 1：2026 年 1-6 月，采取承租方提前预付电费，由本公司每月转付电费的方式。本期不含税发生额为 90.54 万元。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宁经开芯能能源有限公司	148,175.57	7,408.78	202,856.20	10,142.8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小计		148,175.57	7,408.78	202,856.20	10,142.81
合同资产	海宁经开芯能源有限公司	259,862.00	16,186.75	1,577,471.00	87,098.05
小计		259,862.00	16,186.75	1,577,471.00	87,098.0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浙江芯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小计		200,000.00	200,000.00
合同负债	浙江芯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5,486.73	265,486.73
小计		265,486.73	265,486.7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公司与平湖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湖京运通)和浙江大明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明玻璃)于 2015 年 7 月签订的三方协议,平湖京运通使用大明玻璃的厂房屋顶建造分布式光伏电站,由公司受让大明玻璃 25 年租赁期内的租金债权共计 1,700.00 万元,同时在租赁期内按大明玻璃实际消耗的发电量比例享受向平湖京运通收取租金的权利。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剩余租金债权为 1,022.18 万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根据芯能惠民公司与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农商银行)于 2017 年 4 月签订的银企战略合作协议,由海宁农商银行向芯能惠民公司推广的符合分布式光伏电站安装条件的客户提供信贷服务、结算和其他金融服务,同时芯能惠民公司在海宁农商银行开立保证金账户。若因芯能惠民公司安装质量、产品质量等问题给海宁农商银行带来损失的,海宁农商银行可优先从该保证金账户中扣款。另外,协议中规定该保证金账户日均存款余额不低于前述客户贷款日均余额的 20%,最高为 500.00 万元,其中首期保证金为 100.00 万元,2018 年存入 14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芯能惠民公司保证金账户余额 229.70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待更新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光伏产品销售、光伏电站项目相关服务和充电桩充电服务。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之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之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6,122,181.63	171,811,691.22
1至2年	106,610,206.05	124,800,159.71
2至3年	91,899,804.40	47,524,373.30
3至4年	31,991,115.54	11,717,610.11
4至5年	1,908,444.98	862,637.70
账面余额合计	358,531,752.60	356,716,472.04
减：坏账准备	1,868,927.50	1,981,145.44
账面价值合计	356,662,825.10	354,735,326.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07,034.20	0.70	1,253,517.10	50.00	1,253,517.10	2,507,034.20	0.70	1,253,517.10	50.00	1,253,517.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024,718.40	99.30	615,410.40	0.17	355,409,308.00	354,209,437.84	99.30	727,628.34	0.21	353,481,809.50
合计	358,531,752.60	/	1,868,927.50	/	356,662,825.10	356,716,472.04	/	1,981,145.44	/	354,735,326.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10,874,906.42	543,745.33	5.00
1-2年	701,300.00	70,130.00	10.00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30,701.34	1,535.07	5.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44,417,810.64		
小计	356,024,718.40	615,410.40	0.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3,517.10					1,253,517.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7,628.34	-112,217.94				615,410.40
合计	1,981,145.44	-112,217.94				1,868,927.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台州芯能公司	21,233,242.24		21,233,242.24	5.84	
武汉芯能公司	20,313,985.00		20,313,985.00	5.59	
桐乡芯科公司	19,305,110.23		19,305,110.23	5.31	
三门芯能公司	17,579,080.06		17,579,080.06	4.84	
湖州科洁公司	13,167,323.14		13,167,323.14	3.62	
小计	91,598,740.67		91,598,740.67	25.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48,992,694.97	322,198,152.91
合计	348,992,694.97	322,198,152.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5,802,572.01	152,484,188.50
1 至 2 年	117,694,759.08	136,442,407.80
2 至 3 年	55,591,340.77	33,357,555.20
3 至 4 年	1,080.00	
4 至 5 年		10,000.00
5 年以上	15,995.00	5,995.00
账面余额小计	349,105,746.86	322,300,146.50
减: 坏账准备	113,051.89	101,993.59
账面价值小计	348,992,694.97	322,198,152.9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47,519,269.96	320,626,419.83
押金及保证金	1,468,210.78	1,651,120.76
其他	118,266.12	22,605.91
账面余额小计	349,105,746.86	322,300,146.50
减：坏账准备	113,051.89	101,993.59
账面价值小计	348,992,694.97	322,198,152.9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78,182.59	9,000.00	14,811.00	101,993.59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2,046.79	12,046.79		
--转入第三阶段		-4,000.00	4,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12.49	7,046.79	5,724.00	11,058.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64,423.31	24,093.58	24,535.00	113,051.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第一阶段：0.04%；第二阶段：0.02%；第三阶段：0.04%；合计：0.0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江苏港熠公司	79,025,248.30	22.64	往来款	注 1	
海宁茂隆公司	34,824,789.96	9.98	往来款	1 年以内	
浙江芯豪公司	15,830,760.76	4.53	往来款	1 年以内	
桐乡科联公司	14,942,114.14	4.28	往来款	1 年以内	
湖州科联公司	13,486,291.64	3.86	往来款	1 年以内	
合计	158,109,204.80	45.29	/		

注 1：1 年以内的账面余额为 175.87 万元，1-2 年的账面余额为 7,726.65 万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94,522,789.25		1,494,522,789.25	1,486,832,949.25		1,486,832,949.25
合计	1,494,522,789.25		1,494,522,789.25	1,486,832,949.25		1,486,832,949.2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加投资	减 少 投 资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芯能微电网公司	3,070,374.25						3,070,374.25	
嘉兴科洁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桐乡科联公司	129,000,000.00						129,000,000.00	

海宁茂隆公司	152,500,000.00						152,500,000.00	
嘉兴科联公司	22,100,000.00						22,100,000.00	
上虞芯能公司	52,000,000.00						52,000,000.00	
平湖芯能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台州芯能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嘉兴芯能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三门芯能公司	21,370,000.00						21,370,000.00	
德清芯能公司	16,550,000.00						16,550,000.00	
宁波芯能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淮安科洁公司	22,900,000.00						22,900,000.00	
湖州科洁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杭州芯能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科洁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芯能惠民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温岭芯能公司	57,670,000.00						57,670,000.00	
岱山芯创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临海芯能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嘉善科洁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芜湖芯能公司	4,050,000.00						4,050,000.00	
义乌芯能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诸暨芯能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南通科洁公司	13,200,000.00						13,200,000.00	
乍浦芯创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彭泽芯创公司	14,300,000.00						14,300,000.00	
九江芯能公司	20,150,000.00						20,150,000.00	
兰溪芯能公司	14,500,000.00						14,500,000.00	
湖州科联公司	24,190,000.00						24,190,000.00	
宁波科联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台芯能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台州智睿公司	16,800,000.00						16,800,000.00	
三门智睿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长兴芯创公司	17,500,000.00						17,500,000.00	
温岭芯科公司	6,800,000.00						6,800,000.00	
湖州东羿公司	10,070,000.00						10,070,000.00	
上虞朝晟公司	36,400,000.00						36,400,000.00	
衢州芯能公司	2,250,000.00						2,250,000.00	
海盐智胜公司	12,040,000.00						12,040,000.00	
海宁日力公司	28,050,000.00						28,050,000.00	
海宁智博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桐乡智逸公司	24,800,000.00						24,800,000.00	
上虞智恒公司	59,300,000.00						59,300,000.00	
宜兴芯能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海宁交能公司	7,610,000.00						7,610,000.00	
临安芯创公司	2,750,000.00						2,750,000.00	
海宁弘力公司	18,350,000.00						18,350,000.00	
海宁弘日公司	12,470,000.00						12,470,000.00	
嘉善智耀公司	19,100,000.00						19,100,000.00	
天津芯能公司	3,100,000.00						3,100,000.00	
广州芯能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常熟众智迅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安徽惠雅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昆山芯创公司	9,300,000.00						9,300,000.00	
桐乡芯科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山斯迈达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惠州芯能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浙江芯豪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盐城芯能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芯能新能源公司	6,500,000.00						6,500,000.00	
金华煜能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天津普阳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韶关芯能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肥芯能公司	2,520,000.00						2,520,000.00	
武汉栎阳公司	8,050,000.00						8,050,000.00	
金华芯创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武汉芯能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苏州芯科公司	2,200,000.00						2,200,000.00	
广东芯能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建湖芯能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襄阳芯能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盐城芯创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泗阳芯能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无锡芯能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苏港熠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池州圣瑞斯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芜湖芯创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盐城滨海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巢湖溢建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上海芯绿泰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池州芯能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芯豪（香港）公司	722,575.00		689,840.00				1,412,415.00	
芯能贸易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小计	1,486,832,949.25		7,689,840.00				1,494,522,789.2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62,304,656.57	37,999,349.79	171,591,903.30	120,918,407.31
其他业务收入	2,427,609.19	2,316,562.10	2,046,830.97	1,499,262.98
合计	64,732,265.76	40,315,911.89	173,638,734.27	122,417,670.29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63,154,660.52	39,140,644.93	172,077,899.57	121,410,836.5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	1,467,769.36	596,297.06	702,457.01	365,809.42
光伏产品销售	10,709,531.22	15,035,709.28	11,312,161.73	10,897,141.32
光伏电站项目相关服务	50,077,806.78	22,318,186.08	159,543,853.82	109,606,299.23
材料销售及其他	899,553.16	1,190,452.51	519,427.01	541,586.6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63,154,660.52	39,140,644.93	172,077,899.57	121,410,836.5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6,149,440.57		137,959,471.4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37,005,219.95		34,118,428.16	
合计	63,154,660.52	39,140,644.93	172,077,899.57	121,410,836.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997,144.15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借利息收入		-3,220,048.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3,220,048.8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99,389.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97,951.7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11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5,712.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05.31	
合计	-1,970,543.4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	0.05	0.0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张利忠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